

股票代號：1529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印

查詢年報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lux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陳 介 仁 職 稱：董 事 長

代 理 發 言 人：鄧 春 香 職 稱：副 總 經 理

台南總公司電話：(06)221-7189

台北分公司電話：(02)2559-1021

電子郵件信箱：luxe@lux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據 點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總 公 司	台南市北區成功路 114 號 7 樓之 1	(06)221-7189	(06)221-3669
台北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4 樓之 2	(02)2559-1021	(02)2559-1071
楊 梅 廠	桃園市楊梅區民富路一段 796 巷 22 弄 19 號	(03)478-5877	(03)478-6015
台 南 廠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三街 336 號	(06)253-2226	(06)253-217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 樓

網址：<http://www.uni-psg.com>

電話：(02)2747-82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賴家裕、傅睿崗

事務所名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11 號 14 樓(頂樓)

網 址：<http://www.bakertilly.com.tw/>

電 話：(02)2516-525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uxe.com.tw>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2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之資訊	5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參、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	5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肆、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資料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5
六、資通安全管理	77
七、重要契約	7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陸、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四、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營運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民國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925,483 仟元，較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696,439 仟元，增加 229,044 仟元，主係因 114 年度銷售台電亭置式變壓器所致。毛利淨額 172,567 仟元較去年增加 43,328 仟元，毛利率兩年度皆為 19%，無異動，營業淨利 71,210 仟元與去年度無重大差異，本年度台電訴訟案已達成和解，營業外認列一筆其他收入，係迴轉估列之逾期罰款 141,000 仟元，本期淨利為 166,997 仟元。

	能源事業群	電機事業群	營造事業群	合計	收入預算	達成率
工程收入	1,293	678	201,380	203,351	220,000	92%
銷售收入	—	507,176	—	507,176	560,000	90%
售電收入	195,773	—	—	195,773	200,000	98%
其他	824	18,293	66	19,183	—	—
合計	197,890	526,147	201,446	925,483	980,000	94%

去年(114年)，營業費用在推銷、管理、研發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等項費用為 101,357 仟元，較 113 年同期增加 43,586 仟元(增幅約 75%)，金額較大部份主要因係台電風力案調解金款項收回，帳列相關科目回沖所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 108,562 仟元，較 113 年同期增加 182,953 仟元，除台電風力案調解外，各項費用及損失亦較 113 年同期減少。

研發概況：

去(114)年底及今年，電機事業群楊梅廠：除了戮力在台電亭置式變壓器等標案的生產交貨外，也積極在台電標案的取得上努力，變壓器在 25KVA 及 50KVA 已取得投標資格，也有交貨實績，23Kv GIS 已通過台電的定型，將可挹注未來的營收及獲利，此外新材規的亭置式變壓器、高壓 CT、PT 產品之研發仍持續進行中；綠能相關的子公司除持續致力完成已取得之太陽能電廠自建案外，能源事業群仍持續專注在綠能相關領域，並優化自有太陽能源光電廠，114 年底，已完成高速公路仁德及南投休息站，太陽能發電總裝置可達 40MW。

市場環境影響及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長期以來，聚焦在國內市場，因國際時局及產業環境變化，電力不僅是戰略資源，也是工商產業發展的重要啟動來源，台灣電力及電網建置在各界關注之下，近幾年來，在台電強韌電網的計畫帶動下，為重電產業帶來長期且可觀的商機。

本公司在穩健經營的方針下，樂事綠能在未來電力需求提高的趨勢，除擴大本公司利基性的產品(品項及新材規)認證，以爭取台電標案商機，楊梅廠及台南廠分別就各廠的強項相互支援，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綜效，另子公司(萬全營造)亦陸續取得公部門公共工程標案及工程之承攬，並配合市場環境及客戶需求，拓展新客戶、新案源和研發新產品，以增加公司的營收及利潤，提升營運績效，增加股東權益。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平安順利

董事長：陳介仁



總經理：陳連聰



會計主管：簡世昌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獨立董事資料

1、董事及獨立董事基本資料：

115年3月2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男 51~60 歲	114.5.23	3	111.6.21	6,442,022	4.15%	6,442,022	4.153%	-	-	-	-	嘉義大學EMBA 官田鋼鐵(股)公司副總經理	官田鋼鐵(股)公司董事	-	-	-	註1
董事	台灣	陳品錚	女 31~40 歲	114.5.23	3	107.11.14	-	-	-	-	-	-	-	-	美國舊金山大學 企管碩士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註1
董事	台灣	鄭佳勇	男 41~50 歲	114.5.23	3	105.6.17	630,236	0.41%	630,236	0.406%	335,707	0.216	-	-	日本亞細亞大學 結進不銹鋼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結進不銹鋼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	-	-	註1
董事	台灣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錦隆	男 61~70 歲	114.5.23	3	111.1.19	10,833,893	6.99%	10,833,893	6.985%	-	-	-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律師	日正國際律師事務所所長	-	-	-	註1
董事	台灣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連聰	男 61~70 歲	114.5.23	3	114.5.23	10,833,893	6.99%	10,833,893	6.985%	-	-	-	-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	-	註1
董事	台灣	陳協加	男 71~80 歲	114.5.23	3	113.5.14	-	-	-	-	-	-	-	-	鳳勝實業(股)公司 董事	鳳勝實業(股)公司 董事	-	-	-	註1
董事	台灣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譽瀚	男 51~60 歲	114.5.23	3	114.5.23	6,442,022	4.15%	6,442,022	4.153%	71,336	0.046%	-	-	萬全營造(股)公司 董事長	萬全營造(股)公司 董事長	-	-	-	註1
董事	台灣	劉福財	男 71~80 歲	114.5.23	3	106.5.19	1,136,907	0.73%	1,136,907	0.733%	-	-	-	-	鴻鑫建材(有)公司 董事長	鴻鑫建材(有)公司 董事長	-	-	-	註1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朝來	男 71~80 歲	114.5.23	3	111.6.21	-	-	-	-	-	-	-	-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台南市市議員	無	-	-	-	註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楊東翰	男 31~40 歲	114.5.23	3	109.6.29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信業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會計師	無	-	-	-	註 1
獨立 董事	台灣	林芳如	女 61~70 歲	114.5.23	3	114.5.23	-	-	-	-	-	-	-	-	中興大學生科博 士 勤益/嶺東科大 兼任助理教授	無	-	-	-	註 1

註 1：上列法人董事之代表人皆無持股。

註 2：上列董事及獨立董事於 114 年 5 月 23 日全面改選。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3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陳重憲	18.05%
	薛年真	16.48%
	陳宓娟	15.95%
	陳品鎔	15.67%
	陳協同	14.86%
	蘇秀蘭	8.19%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4.29%
	張文安	3.19%
	胡君豪	1.90%
	胡碧珊	1.43%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史玉惠	21.51%
	嘉園投資開發(股)公司	15.34%
	陳重憲	15.13%
	陳品鎔	11.60%
	陳宓娟	11.35%
	陳協同	6.40%
	薛年真	5.56%
	官田鋼鐵(股)公司	4.47%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2.48%
	鄧春香	2.04%

表二：表一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嘉園投資開發(股)公司	官田鋼鐵(股)公司	95.97%
	陳進朗	1.55%
	陳進益	0.82%
	蘇進長	0.74%
	王瓊釗	0.47%
	翁譽玲	0.45%
官田鋼鐵(股)公司	保利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13%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49%
	美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47%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88%
	嘉績百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32%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24%
	陳重憲	4.11%
	陳宓娟	2.44%
	陳協同	2.09%
	陳品鎔	1.62%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5 年 3 月 24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及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 陳介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公司治理、環境工程、資訊、採購、商業管理、相關行業經驗（綠能開發及規劃）。 學歷：國立嘉義大學 EMBA、真理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相關證照：證券營業員證照、大學講師證。 經歷：官田鋼鐵(股)公司管理部、致和證券(股)公司管理部。 於集團主要職務：歷任官田鋼鐵(股)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 其他主要職務：群立能源(股)公司董事長、樂事太陽能(股)公司董事長、森欣能源(股)公司監察人、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夏都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堃寶實業(股)公司董事，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冒煙的喬餐飲(股)公司董事，美優實業(股)公司監察人、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陳品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專業(商業)、相關行業經驗(零售/證券金融)。 學歷：成功大學政治系、舊金山大學 MBA。 經歷：致和證券期貨部。 於集團主要職務：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致和證券(股)公司董事/董事長特別助理、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監察人、保利都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鄭佳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商業。 學歷：日本亞細亞大學。 經歷：結進不鏽鋼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錦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法律。 學歷：台灣大學法律系。 經歷：日正國際律師事務所 所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連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電機相關產業。 學歷：協志工商專科同等學歷。 經歷：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及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劉福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董事會領導經驗、溝通協調、商業、相關行業經驗（運動、土木建築及投資）。 學歷：高中。 經歷：鴻鑫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長。 於集團主要職務：歷任官田鋼鐵(股)公司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鴻鑫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長、堃寶實業(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陳協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商業。 學歷：善化高中。 經歷：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於集團主要職務：鳳勝實業(股)公司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鳳勝實業(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 (股)公司 代表人： 張譽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領導經驗、溝通協調、相關行業經驗（營造工程）。 學歷：東方設計大學肄業。 經歷：萬全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其他主要職務：萬全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 陳朝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法律、財經、領導經驗、溝通協調。 學歷：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經歷：台南市議員。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經取得工作證明，檢視獨立董事具備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0
獨立董事： 楊東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財務、領導經驗、溝通協調。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 經歷：信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經取得工作證明，檢視獨立董事具備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獨立董事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皆未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所有獨立董事最近二年皆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審計或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林芳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長：領導經驗、溝通協調。 學歷：中興大學生命科學博士。 經歷：勤益/嶺東科技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經取得工作證明，檢視獨立董事具備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形之一。 		0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權責及組成：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設有「提名委員會」並採行「候選人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係由「提名委員會」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依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之組成需考量多元化，除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外並具有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經歷、技能及素養。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依多元化之精神，由產業精英及各領域專家共同組成之董事會，每屆董事會成員均至少符合二項本公司設定之具備能力，且六項能力必須各自皆有3席成員符合。本公司董事計11席，其中獨立董事3席(占比27%)，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為落實推動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結構，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固定設有女性董事2席(占比18%)，強化不同性別成員之組成。其中多位董事亦擔任其他上市櫃公司之董事長或董事，董事的豐富學識、風險評估的敏銳度和商業營運判斷力，具備卓越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深受本公司倚重。

(2)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1. 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
2. 危機處理能力
3. 領導能力
4. 產業知識
5. 國際市場觀
6.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秉持多元化之精神，由產業精英及各領域專家共同組成，成員之產業經驗豐富及多元，涵蓋法律、會計、證券金融、能源、EPC工程、公共工程、鋼鐵、不鏽鋼、混凝土等，並具備經營管理、國際市場、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法律、ESG等專業能力。

本公司每年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強化董事會職能。

(3)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於董事會中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良好順暢的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而努力。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公司董事成員包含不同性別董事，男性董事占比82%(9位)，女性董事占比18%(2位)。目前符合公司所需求能力及資格之女性董事人選有限，致女性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本公司將擬定目標為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少佔全體董事席次36%(4位)，未來董事改選仍將優先徵詢女性董事人選，以利達成目標。為提升董事會督導經營團隊執行ESG運作之強度，亦擬定目標為至少有3席董事具有ESG相關證照或進修ESG相關課程並取得12小時時數證明。

現任董事會成員具備能力及落實多元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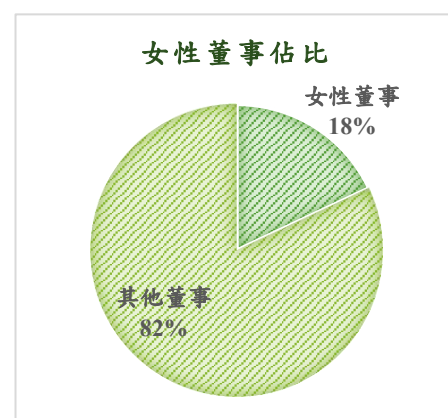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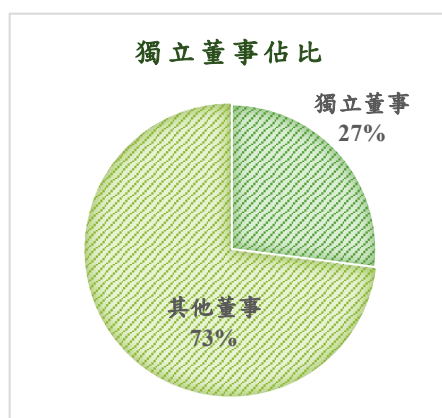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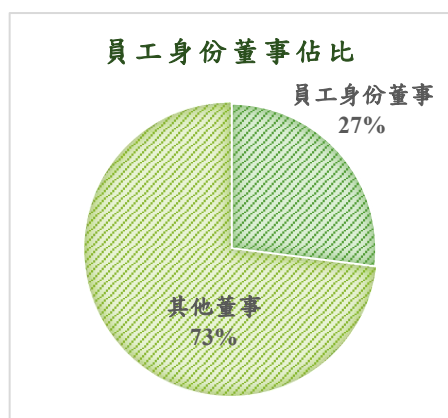
董事會成員基本組成詳下表

姓名		基本組成										
		項目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 司員 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50歲 以下	51至 60歲	61至 70歲	71至 80歲	3年以 下	3至 9年	9年 以上
董事	陳介仁	台灣	男	V		V						
董事	陳品鎔	台灣	女	V	V							
董事	鄭佳勇	台灣	男		V							
董事	劉福財	台灣	男					V				
董事	陳協加	台灣	男					V				
董事	劉錦隆	台灣	男				V					
董事	陳連聰	台灣	男	V			V					
董事	張譽瀚	台灣	男			V						
獨立董事	陳朝來	台灣	男					V		V		
獨立董事	楊東翰	台灣	男		V						V	
獨立董事	林芳如	台灣	女				V		V			

具備能力及落實多元化情形詳下表

姓名		專業能力評估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領導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財會分析能力
董事	陳介仁	V	V	V	V	V	V
董事	陳品鎔		V	V	V		
董事	鄭佳勇	V	V	V	V	V	V
董事	劉福財	V	V	V	V		
董事	陳協加	V	V	V	V	V	V
董事	劉錦隆	V	V	V	V	V	
董事	陳連聰	V	V	V	V		
董事	張譽瀚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陳朝來			V		V	V
獨立董事	楊東翰			V	V	V	V
獨立董事	林芳如		V	V		V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人數 11 人，占比如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3月24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陳連聰	男	111.09.01	-	-	5,000	0.003%	-	-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廠長	-	副理	李麗蓉	妻	-
副總經理	台灣	鄧春香	女	111.05.09	-	-	-	-	-	-	樂士(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致和證券(股)公司協理	-	-	-	-	-
副總經理	台灣	簡世昌	男	96.07.18	34,219	0.02%	-	-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在職專班碩士 樂士(股)公司協理	樂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楊文憲	男	112.10.02	-	-	-	-	-	-	中山大學機械系 致遠大學金屬材料工程與管理 產業碩在職專班 官田鋼鐵(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 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 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	-	-	-	-	-	84	84	0.05%	0.05%	1,161	1,161	-	-	-	-	-	-	1,245	1,245		
																				0.79%	0.79%		
董 事	陳品錚	-	-	-	-	-	-	81	81	0.05%	0.05%	274	759	-	-	-	-	-	-	355	840		
																				0.22%	0.53%		
董 事	保利都投資(股)公 司 代表人：劉錦隆	-	-	-	-	-	-	78	78	0.04%	0.04%	-	-	-	-	-	-	-	-	78	78		
																				0.04%	0.04%		
董 事	劉福財	-	-	-	-	-	-	72	72	0.04%	0.04%	-	-	-	-	-	-	-	-	72	72		
																				0.04%	0.04%		
董 事	陳協加	-	-	-	-	-	-	75	75	0.04%	0.04%	-	-	-	-	-	-	-	-	75	75		
																				0.04%	0.04%		
董 事	保利都投資(股)公 司 代表人：陳連聰	-	-	-	-	-	-	48	48	0.03%	0.03%	1,710	1,710	85	85	-	-	-	-	1,844	1,844		
																				1.17%	1.17%		
董 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 公司 代表人：張譽瀚	-	-	-	-	-	-	48	48	0.03%	0.03%	-	-	-	-	-	-	-	-	48	48		
																				0.03%	0.03%		
董 事	魏福全(註2)	-	-	-	-	-	-	32	32	0.02%	0.02%	-	-	-	-	-	-	-	-	32	32		
																				0.02%	0.02%		
董 事	鄭佳勇	-	-	-	-	-	-	81	81	0.05%	0.05%	-	-	-	-	-	-	-	-	81	81		
																				0.05%	0.05%		
董 事	許明杰(註2)	-	-	-	-	-	-	23	23	0.01%	0.01%	-	-	-	-	-	-	-	-	23	23		
																				0.01%	0.01%		
獨立董事	陳朝來	-	-	-	-	-	-	125	125	0.08%	0.08%	-	-	-	-	-	-	-	-	125	125		
																				0.08%	0.08%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獨立董事	鄒雙喜	-	-	-	-	-	-	53	53	0.03%	0.03%	-	-	-	-	-	-	-	-	53	53	0.03%	0.03%	
獨立董事	楊東翰	-	-	-	-	-	-	110	110	0.07%	0.07%	-	-	-	-	-	-	-	-	110	110	0.07%	0.07%	
獨立董事	林芳如	-	-	-	-	-	-	54	54	0.03%	0.03%	-	-	-	-	-	-	-	-	54	54	0.03%	0.03%	

註1：本公司於114年5月23日全面改選董事。

註2：為114年5月23日改選前之舊任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J
低於 1,000,000 元	陳介仁、陳品鎔、 劉福財、鄭佳勇、 劉錦隆、許明杰、 陳協加、魏福全、 陳連聰、張譽瀚、 陳朝來、鄒雙喜、 楊東翰、林芳如	陳介仁、陳品鎔、 劉福財、鄭佳勇、 劉錦隆、許明杰、 陳協加、魏福全、 陳連聰、張譽瀚、 陳朝來、鄒雙喜、 楊東翰、林芳如	陳品鎔、劉福財、 鄭佳勇、劉錦隆、 許明杰、陳協加、 魏福全、張譽瀚、 陳朝來、鄒雙喜、 楊東翰、林芳如	陳品鎔、劉福財、 鄭佳勇、劉錦隆、 許明杰、陳協加、 魏福全、張譽瀚、 陳朝來、鄒雙喜、 楊東翰、林芳如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陳介仁、陳連聰	陳介仁、陳連聰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4 人	14 人	14 人	14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連聰(註)	1,662	1,662	85	85	48	48	-	-	-	-	1,795	1,795	-
												1.14%	1.14%	
副總經理	鄧春香(註)	828	828	51	51	49	49	-	-	-	-	928	928	-
												0.59%	0.59%	
副總經理	簡世昌(註)	1,118	1,118	66	66	52	52	-	-	-	-	1,236	1,236	-
												0.78%	0.78%	
副總經理	楊文憲(註)	752	752	45	45	61	61	-	-	-	-	858	858	-
												0.54%	0.54%	
經理	黃經洲(註)	818	818	-	-	65	65	-	-	-	-	883	883	-
												0.56%	0.56%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鄧春香、楊文憲、黃經洲	鄧春香、楊文憲、黃經洲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連聰、簡世昌	陳連聰、簡世昌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5 人	5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上市上櫃公司有本準則第10條第3款第2目之1或之5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揭露請參閱年報第14頁。

4.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陳介仁	-	-	-	-
	副董事長	陳品鐸	-	-	-	-
	總經理	陳連聰	-	-	-	-
	副總經理	鄧春香	-	-	-	-
	副總經理	簡世昌	-	-	-	-
	副總經理	楊文憲	-	-	-	-
	總計		-	-	-	-

(四)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暨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6.21	-39.3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註：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具員工身份者，擔任既定之任務及職掌，依一般市場行情及依據公司薪資架構為底薪、伙食津貼、職務加給等標準，按月領有固定薪資，其餘董事及監察人則僅領取車馬費。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政策依據為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有關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勞分派政策如下：

A. 章程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或控制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上述員工酬勞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七分配於基層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提撥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B. 章程第十七條之二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C. 章程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給付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除依章程規定外，亦參酌其經歷、專業能力、管理職能等綜合面向，同時也與財務性及非財務性等績效目標連結，已反映職責及工作績效。酬金包含薪資、年度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且依章程及辦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定期審議董事之報酬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係依本公司之薪資報酬標準給付，此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經董事會決議辦理。

年度獎金及年度員工酬勞是為回饋同仁，獎勵其貢獻，並激勵同仁繼續努力，讓員工利益連結股東利益。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公司分派盈餘前，應提撥年度獲利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於董事會核准並於股東會報告後發放。

3、董事、經理人酬金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予董事之董事酬金，僅為發放車馬費及出席費等固定酬金，並未發放變動酬金，本公司之董事酬金與經營績效無關。

本公司重要決策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經理人之酬金將依個人專業經驗及參考同業通常水準給付之；另獎金則視個人年度績效依其達成率及成長率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經理人酬金與經營績效具有高度關聯性。

4、董事、經理人酬金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隨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有管理階層逾越風險之行為，確保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19)屆董事會 114 年 5 月 23 日全面改選，114 年度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陳介仁	7	0	100%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陳品錚	7	0	100%	
董事	鄭佳勇	7	0	100%	
董事	劉錦隆	6	0	85%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劉福財	4	0	57%	
董事	陳協加	6	0	85%	
董事	陳連聰(註)	4	0	57%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張譽瀚(註)	4	0	57%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獨立董事	陳朝來	7	0	100%	
獨立董事	楊東翰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芳如(註)	4	0	57%	

註：114 年 5 月 23 日改選之初任董事及獨立董事。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4.05.12 董事會	1.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任期與輪調機制」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獨立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114.11.10 董事會	1.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內部控制規章修正案 3.115 年稽核計畫案	獨立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職能，設置提名委員會，其運作情形如下。

設立資訊	為健全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於民國 114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提名委員會」，並遵循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運作，由 3 名董事(含 2 名獨立董事)組成。
主要職責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制定董事(含獨立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選任。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董事經營績效及董事會成員考核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開會資訊	截至 114 年 4 月 20 日止，共開會 1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朝來	1	0	100%	
獨立董事	楊東翰	1	0	100%	
董事	陳介仁	1	0	10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19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2. 主要職責為審議或處理下列事項

-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及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重大之資產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法規遵循
- 資訊安全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
-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3.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朝來	4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楊東翰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芳如	2	0	50	114 年 5 月 23 日 改選當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年度	會議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	第三屆第 12 次 (114.3.4)	1. 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 4.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提送董事會討論
114	第三屆第 13 次 (114.5.12)	1.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任期與輪調機制」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提送董事會討論
114	第四屆第 1 次 (114.8.8)	1.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提送董事會討論

年度	會議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	第四屆第2次 (114.11.10)	1. 114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程序制修訂案(薪資作業內部控制、薪資作業稽核)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提送董事會討論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11.10	獨立董事 陳朝來 獨立董事 楊東翰 獨立董事 林芳如 稽核代理人 陳國財	1. 114年度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2. 提請115年度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無提出意見且提案通過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11.10	獨立董事 陳朝來 獨立董事 楊東翰 獨立董事 林芳如 稽核代理人 陳國財 正風會計師 賴家裕 正風副理 江沁瑩 正風主查 楊佩樺	1. 114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結果說明 2. 114年度查核規劃(含查核目標、查核範圍、查核程序等)說明 3. 重要法令更新宣導	獨立董事無提出意見且提案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揭露於公司網站，並據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對外發言及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並依相關程序辦理，如涉及法律問題，則由法務人員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每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資訊。並由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訂有「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以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人(含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關係人間有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情事。為加強與關係人交易風險控管，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有效控管交易，降低風險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及季度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之封閉期間不得交易股票之宣導，避免誤觸該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領導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秉持多元化之精神，由產業精英及各領域專家共同組成，成員之產業經驗豐富及多元，涵蓋能源、混凝土、鋼鐵、金融證券、不鏽鋼、工程等，並具備經營管理、國際市場、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法律、ESG 等專業能力。</p> <p>本公司每年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強化董事會職能。</p> <p>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 11 席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3 人(占比 27%)；獨立董事 3 人(占比 27%)；女性董事 2 人(占比 18%)，男性董事 9 人(占比 82%)；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為 3 年以下。 2. 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於董事會中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良好順暢的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而努力。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公司董事成員包含不同性別董事，男性董事占比 82%(9 位)，女性董事占比 18%(2 位)。目前符合公司所需求能力及資格之女性董事人選有限，致女性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未來擬定目標為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少佔全體董事席次 36%(4 位)，未來董事改選仍將優先徵詢女性董事人選，以利達成目標。為提升董事會督導經營團隊執行 ESG 運作之強度，未來擬定目標為至少有 3 席董事具有 ESG 相關證照或進修 ESG 相關課程並取得 12 小時時數證明。 3. 董事會成員整體具備能力及落實多元化情形詳第 8~9 頁。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有設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名委員會： 於民國 114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提名委員會」，並遵循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運作，由 3 名董事(含 2 名獨立董事)組成。 ● 永續發展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於 114 年 11 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由 3 名委員組成，其中 1 位為董事及 2 位為高階管理階層。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依據辦法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以「董事會成員自評」以及「議事單位評量」兩項評估方式進行評量。每年定期向全體董事成員發出績效自評問卷，問卷回收後本公司將進行統計與分析，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u>114 年度執行情形</u></p> <p>11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為首次執行年度，評估期間為 113 年 12 月 1 日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及董事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等面向均運作良好，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強化之成果。</p> <p>114 年董事成員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 115 年 3 月 2 日提報第十九屆第 5 次董事會報告。</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本公司財務處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結果提報 114 年 11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送 114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討論並通過。經本公司財務處評估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家裕會計師及傅睿崗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關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情形請參閱「審計品質指標AQIs」。(註 1)。</p>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	✓		<p>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12 年 2 月 21 日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總經理陳連聰負責擔任，並於「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下成立「公司治理小組」負責</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至少一次董事會報告：於民國114年11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公司治理成果。 2.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對董事會成員更新。 3. 擬訂董事會議程及於七日前發出會議通知，並且協調各相關部門即時補充議事參考資料；議案如涉及董事利益迴避亦於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提供所有董事。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即時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 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項、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遵循法令等其他事項。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系統、股務代理單位及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並於公司網站架設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2. 本公司定期公告財務資訊，以便投資人、銀行、客戶及債權人了解營運狀況。 3. 本公司有專業的人資部門，使員工能充分反映意見。 4. 本公司網站設有聯繫表單，以便對本公司產品及服務有需求之廠商或客戶有聯繫管道。 5.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包括公司網站設置之利害關係人專區；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明定專屬窗口，俾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	✓		<p>本公司已設置網站 (http://lux.com.tw)，揭露財務業務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本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架設英文網站 (https://www.luxe.com.tw/en)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2.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之溝通。 3. 本公司財務處依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且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將每季法人說明會放置公司網站，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公開透明及即時。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二、三、四季財務報告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及申報。	依未來營運狀況評估提前公告年度財務報告之可能性。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對員工權益之保障均依法令之規定確實辦理，另有員工福利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教育訓練：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加強員工職前、在職以及鼓勵員工進修以增加工作技能。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重視勞工健康安全及福利，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定相關管理辦法，保障員工相關權利，有關本公司員工福利請參考註 3。 <p>(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之溝通，並設置專人與投資者溝通，指派財務處依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將每季法人說明會放置公司網站，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公開透明及即時，確實維護投資人應有權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多元溝通管道及資訊揭露，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的溝通。</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合作互利之往來，維持良好關係，合作無間，並不定期交流環保、安全等議題及宣導遵循相關規範，共同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五)董事之進修情形：本公司會不定期告知董事證券法規修正情形並提供相關資料，本公司現任董事進修情形皆達「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規定之進修時數。</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風險管理規章，並依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持良好關係。</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於 115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報告。</p>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針對 114 年公布第 11 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為 113 年度資訊，本公司就未得分評鑑項目提出改善說明。

編號	評鑑指標	是否改善	改善說明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是	114 年度年報已有個別揭露，115 年股東列入報告事項。
2.14	公司是否設置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或永續發展委員會等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是	114 年度已設立提名委員會，由一名董事及二名獨立董事組成，其運作情形已於公司網站完成揭露。
2.22	公司是否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如：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是	由審計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於 113 年 8 月 9 日通過董事會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於 114 年 11 月 10 日向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會報告 114 年度運作情形。
2.23		是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於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已於公司網站完成揭露。
3.5		是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已如期完成上傳。
4.2		是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完成揭露。
4.15		是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完成揭露。
4.17		是	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是否揭露所制定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並說明實施情形？	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完成揭露。
4.24		是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已於 114 年 8 月 8 日通過董事會。

註 1：

(1) 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項目		評估		是否適任
構面一	專業性	指標 1-1：查核經驗	會計師查核經驗豐富，整體事務所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指標 1-2：訓練時數	訓練時數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指標 1-3：流動率	近兩年低於同業平均	是
		指標 1-4：專業支援	近兩年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構面二	品質管控	指標 2-1：會計師負荷	簽證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 20~51%	是
		指標 2-2：查核投入	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指標 2-3：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複核情形	EQCR 會計師複核時數占比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指標 2-4：品管支援能力	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構面三	獨立性	指標 3-1：非審計服務	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低	是
		指標 3-2：客戶熟悉度	簽證累計年數 2 年	是
構面四	監督	指標 4-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指標 4-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與同業平均相當	是
構面五	創新能力	指標 5-1：創新規劃或倡議	導入電子工作底稿更新及事務所文件表單電子化	是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雇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 2：公司治理兼職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

職稱	成員	職掌	工作計畫
總經理室 總經理	陳連聰	1.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2.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3.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5. 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1. 年度公司變更登記。 2. 安排 114 年度召開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4 次審計委員會、7 次董事會及 1 次股東常會。 3. 規劃 114 年度董事以及公司治理事務單位公司治理教育訓練。 4. 每季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 5. 114 年規劃並舉辦 4 場法說會。
財務處 副總經理	簡世昌		
管理處 副總經理	鄧春香		
財務處 副理	林映岑		
管理處 課長	陳淑慎		

註 3：員工福利彙總表

單位	項目	正職員工及約聘人員	
福委會	婚喪喜慶	本人結婚禮金	\$5,000 元
		生育補助	\$5,000 元
		家屬死亡慰問金	\$5,000 元
		本人死亡慰問金	\$10,000 元
	其他	生日禮金	\$1,000 元
		退休職工本人	\$5,000 元
三節禮金或禮品、五一禮金或禮品			
公司	團保	公司負擔	
	健檢	每年舉辦一次	
	員工信託持股	分為一級 3,000 元、二級 2,000 元、三級 1,000 元	
	其他	年終獎金、員工旅遊	

註4：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人數	時數	時數
獨立董事	陳朝來 楊東翰	114/11/14	證券商業 同業公會	公司 治理	全球總體經濟 及重點產業趨 勢分析	2	3	6
獨立董事	陳朝來 楊東翰	114/11/14	證券商業 同業公會	永續 發展	勞動檢查及勞 動法令常見爭 議與案例	2	3	6
獨立董事	林芳如	114/8/26~ 114/8/27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 治理	初任董事與監 察人(含獨立) 暨公司治理主 管	1	12	12
董事	陳介仁 陳品錚 陳協加 鄭佳勇 陳連聰 張譽瀚 劉錦隆 劉福財	114/11/14	證券商業 同業公會	公司 治理	全球總體經濟 及重點產業趨 勢分析	8	3	24
董事	陳介仁 陳品錚 陳協加 鄭佳勇 陳連聰 張譽瀚 劉錦隆 劉福財	114/11/14	證券商業 同業公會	永續 發展	勞動檢查及勞 動法令常見爭 議與案例	8	3	24
董事	張譽瀚	114/10/31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 治理	114年度內部 人股權交易法 律遵循宣導說 明會	1	3	3
董事	張譽瀚	114/12/17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公司 治理	企業避險新思 維：應對匯率 挑戰與資產管 理趨勢	1	3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權責

薪酬委員會以獨立超然角度位公司建立與績效連結的薪酬制度，忠實履行董事會所賦予之職權，定期提出薪酬制度方案或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與決議。本位員會主要職權如下：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 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朝來	請參閱第 6 頁獨立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請參閱第 6 頁獨立董事 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	楊東翰	請參閱第 6 頁獨立董事 專業資格與經驗	請參閱第 6 頁獨立董事 獨立性情形	0
其他	林憲昌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驗	不適用	0

3.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第六)屆委員任期：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從 114 年 5 月 23 日至 117 年 5 月 22 日止，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114 年度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朝來	2	0	100%	
委員	鄒雙喜	2	0	100%	
委員	林憲昌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4.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情形

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 第六次 114.3.4	1.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 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一次 114.11.10	1. 選舉第六屆薪資報酬 委員會召集人案。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提名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提名委員會權責

(1) 尋找適任之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並就股東或董事推薦之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進行事先審查，並將審查結果暨董事候選人建議參考名單，提經董事會議定後，提供股東會選舉適任董事之參考。對於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之股東所推薦之董事候選人人選，經本委員會事先審查後決定不納入建議參考名單者，應揭露相關股東姓名及本委員會不採納之原因。在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時，應注意被提

名人（相較於其他候選人）之資歷、專業、誠信暨是否符合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暨台灣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所定獨立董事之條件，務以能契合股東長遠利益為主要考量，且公司應揭露其現在及過去三年擔任其他公司董事、委員會成員或主席等經歷。

- (2) 為董事會所屬之各委員會制定建置標準，並建議其組織規程。每年並應至少複核一次，暨適時向董事會提出修正建議。
 - (3) 審查各委員會成員候選人之資格及潛在之利益衝突，向董事會建議各委員會之新成員及召集人人選。
 - (4) 逐年審查各委員會召集人及其成員之資格，並向董事會建議是否需要進行替換。各委員會召集人及其成員之任期應配合董事之任期，以三年一任為原則。
2. 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第一屆任期：民國 114 年 3 月 4 日至 117 年 3 月 3 日止，提名委員會共開會 1 次，所有委員均親自出席。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主席及召集人	陳朝來	1. 專長：法律、財經、領導經驗、溝通協調。 2. 學歷：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3. 經歷：台南市議員。 借重陳朝來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1	0	100%
委員	楊東翰	1. 專長：財務、領導經驗、溝通協調。 2.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 3. 經歷：信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借重楊東翰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1	0	100%
委員	陳介仁	1. 專長：公司治理、環境工程、資訊、採購、商業管理、相關行業經驗（綠能開發及規劃）。 2. 學歷：國立嘉義大學 EMBA、真理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3. 經歷：官田鋼鐵(股)公司管理部、致和證券(股)公司管理部。 借重陳介仁先生之專業持續監督公司運作。	1	0	100%

3. 提名委員會審議情形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 第一次 114.4.9	審議董事會提名之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114年4月9日提送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 為有效推動永續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113年組成「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由高階管理階層分別擔任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其成員為管理處、財務處主管及各辦公室、工廠管理主管，分別組成「環境發展」、「社會參與」、「員工照護」、「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評估」小組，協助董事長及總經理制定政策及執行。</p> <p>本公司以董事會為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之最高決策單位，並於114年增設成立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與2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永續發展委員會」也擔任本公司內部「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與董事會上下整合溝通平台。</p> <p>2、「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轄下依功能權責設立之「環境發展」、「社會參與」、「員工照護」、「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評估」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再由「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之執行長統籌後向主任委員報告。</p> <p>主任委員每年度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p> <p>3、「永續發展委員會」於每年第一季由主席(董事)於董事會向董事報告前一年度推動執行情形及未來規劃。內容主要包含推動策略架構、推動永續發展之短中長期目標及推動情形。</p> <p>➢ 本公司114年度召開1次會議，議案內容包含：</p> <p>I. 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行動方案。</p> <p>II. 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政策、行動計畫與資本支出</p> <p>4、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ESG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4年1月至114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台灣本公司為主，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p>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納入範疇。</p> <p>2、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p> <p>3、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說明</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環境衝擊及管理</td> <td>本公司注重產品與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材料，同時重視在自然環境資源的損耗議題，積極推動循環經濟，尋找替代原燃料等解決辦法，並將綠色管理觀念建立在企業營運中。</td> </tr> <tr> <td rowspan="2">社會</td> <td>員工權益及福利</td> <td>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td> </tr> <tr> <td>人才吸引及留任</td> <td>關於人才之留任風險，公司有各種激勵辦法，如員工紅利、績效獎金、員工信託持股等。</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說明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注重產品與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材料，同時重視在自然環境資源的損耗議題，積極推動循環經濟，尋找替代原燃料等解決辦法，並將綠色管理觀念建立在企業營運中。	社會	員工權益及福利	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	人才吸引及留任	關於人才之留任風險，公司有各種激勵辦法，如員工紅利、績效獎金、員工信託持股等。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說明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注重產品與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材料，同時重視在自然環境資源的損耗議題，積極推動循環經濟，尋找替代原燃料等解決辦法，並將綠色管理觀念建立在企業營運中。												
社會	員工權益及福利	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												
	人才吸引及留任	關於人才之留任風險，公司有各種激勵辦法，如員工紅利、績效獎金、員工信託持股等。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職業安全及衛生</p> <p>本公司對內重視安全管理，藉由各部門日常營運活動中辨識可能發生之風險，以維護員工之安全，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以及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p>
			<p>公司治理</p> <p>誠信經營及法令遵循</p> <p>I. 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令規範，制訂「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以誠信、公平、合理從事各項營運活動，以零違規為管理目標，並設置申訴及檢舉管理，鼓勵同仁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準則之行為。期許能杜絕貪腐之風險。</p> <p>II. 本公司各部門分別定期追蹤及更新法令法規最新動態，並於日常營運中嚴格遵守政府法規。</p>
			<p>強化董事職能</p> <p>I.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p> <p>II.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p>
			<p>利害關係人溝通</p> <p>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本公司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與其關心之重要議題。</p>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本公司一直以來秉持永續發展的信念，對於生態環境的永續發展絕對是當務之急的課題，樂事綠能持續致力於太陽能發電之環保綠能產業，除為有需求之客戶建置太陽能電廠外，亦自有太陽能電廠，為地球永續盡一份力。本公司制定相關環境管理政策如下：</p> <p>1、 遵循相關環保法令規章：確實遵守相關環保法令及政策，打造一個得以永續的綠色工作環境。</p> <p>2、 污染預防：不定時向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宣導預防污染的重要性，鼓勵員工及利害關係人積極參與及落實環境保護之活動及責任。</p> <p>3、 永續環境建構：楊梅工廠及台南工廠腹地廣大，工廠周圍種植大量樹木，中和碳排。採購新機台時，亦會評估廠商對於永續環境的重視度及機台是否為環保機台、低排碳低耗電。本公司至目前持有約36MW之太陽能電廠，以提升綠電的發電量，減少碳排放，未來亦會持續投入太陽能電廠的建置，製造更多的綠色能源。</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		<p>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資源之再利用：</p> <p>1、 推行綠色採購： 增加使用採用大豆油墨之印刷品、使用FSC認證之衛生紙、非對外文件之印刷採紙張二次使用。</p> <p>2、 推廣節能設備 為減少碳排，新成立之台南工廠所採買之機器設備皆為環保機台，辦公室之冷氣選擇節能省電低碳排之品牌。</p> <p>3、 推行綠色行動 本公司各辦公室及工廠均設有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養成下班隨手關機電腦及關燈。</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		<p>本公司由「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下之環境發展小組負責辨識潛在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並依循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專案小組(TCFD)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分別以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p> <p>與目標四大範疇揭露有關氣候變遷風險議題之鑑別、評估和管理風險，並依風險管理制度將相關氣候重大議題提報公司管理階層，以期有效掌握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及潛在財務影響並制定因應措施。</p> <p>氣候變遷潛在風險：極端天氣導致氣候變遷事件嚴重程度提高。</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氣候變遷機會：新產品與服務的研發與創新，使用新科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短期：持續擴大太陽能發電、儲能系統模式，滿足能源市場與新客戶需求，可增加營收。 2. 中期：參與低碳技術的發展，積極投入再生能源產電、發電、創電領域，可創造投資回收或投資人青睞，並持續評估市場潛力與法規，針對公司營運策略進行滾動式調整。 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減緩：利用再生能源新設備及智慧化能源監控，提升能源效率 ● 調適：調整辦公室及設備合理溫度，強化公司對於氣候韌性。 ● 建構低碳供應鏈：將低碳產品目標納入公司供應商管理，建置低碳供應鏈。 ● 採用節能之生產設備，節能減碳。 3. 長期：因氣候風險造成營運成本及基礎建設成本提高。 <p>氣候相關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於氣候變遷，水資源相對減少下，規劃永續利用水資源提升水資源之使用效率，以達廢水零排放之目標。 2. 依各製程設備配置妥適之收集設備，減少逸散，再設置回收設備及空氣污染防治設備，降低排放，強化環境保護處理設施，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等環境。本公司製程汙染物排放量較低，目前對於環境的影響不大。 3. 藉由技術提昇製程設計與改善設備，減少原物料及能源耗用，設法從源頭減少汙染排放，有效降低生產不利影響，採行最佳可行之防護措施亦能降低營運成本減少資源消耗與環境衝擊。 4. 以「廢棄物總量減量」與「廢棄物資源化」做為策略，藉由製程技術改善、原物料減量等源頭管理措施，減少環境汙染以積極減少廢棄物總量。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1、 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1)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導節約能源，隨手關閉電源。 ● 使用低碳節能生產機台、冷氣機。 ● 提高太陽能電廠發電效能，提升綠電供應量。 ● 於工廠區域增加樹木之種植。 ● 宣導影印紙張的回收再利用。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目標：設定本公司氣體排放減量目標，為較前一年度減少1%之碳排放。</p> <p>企業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之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公室隨手關燈，午休熄燈及下班時間關燈。 ●確實推動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辦公室非對外之影印文件盡量採用回收紙張。 ●加強實施公告作業以電子化替代紙本。 ●照明設備、冷氣空調及生產機台逐漸改為節能設備。 <p>2、廢棄物管理政策</p> <p>主要目標為廢棄物之減量，對於各項廢棄物，皆依法令規定由合格廠商回收處理。</p> <p>分類管理：強化廠區廢棄物分類，確保生活垃圾和製程廢棄物分開管理。</p> <p>委外清運：計劃逐步委外清運生活垃圾，並保留處理文件備查。</p> <p>回收利用：持續與回收商合作，提升金屬廢料的回收再利用率。</p> <p>3、用水量管理政策</p> <p>目前廠內尚未配置專門的節水設備或雨水回收系統，但未來將考量安裝節水型水龍頭及廁所設備，並加強員工對節水意識的教育，減少非必要沖洗用水</p> <p>本公司多年來致力研發提升環保再生能源利用效率之產品(如變壓器)及系統工程整合(如太陽能)，有助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本公司除遵循我國《勞動基準法》相關法規訂定工作規則及管理辦法外，更參酌《國際人權法典》、《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公認的人權標準，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不因種族、階級、國籍、宗教、年齡、性別、殘疾、婚姻、懷孕、性傾向、社團傾向有所差別待遇或歧視，尊重所有正職員工、約聘員工。</p> <p>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鏈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可能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與改善。</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td> <td>詳見年報勞資關係之「員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相關說明。</td> </tr> <tr> <td>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td> <td>不定期提倡人權、性別平等意識。 主管主動關懷下屬身心靈狀況。</td> </tr> <tr> <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政府勞動法令</td> <td>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亦積極鼓勵客戶及廠商一同遵循人權政策，未來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p>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詳見年報勞資關係之「員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相關說明。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不定期提倡人權、性別平等意識。 主管主動關懷下屬身心靈狀況。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詳見年報勞資關係之「員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相關說明。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不定期提倡人權、性別平等意識。 主管主動關懷下屬身心靈狀況。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無重大差異</p> <p>1、 獎酬制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酬政策 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制度係依本公司之營業利益為基礎，考量各員工年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給全體員工，以獎勵全體員工一年來共同的努力。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以年度稅前淨利不低於1%計算之。 ● 公平薪酬 本公司每年會參考市場薪酬情形、勞動部調薪政策及個人績效適當調整。不論主管職或一般職員，本公司男女員工之全年度薪酬比率無顯著差異。 <p>2、 員工福利措施：</p> <p>(1) 員工持股信託：本公司於113年成立員工持股會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員工每月提存信託資金，本公司亦提撥同等金額之獎勵金。</p> <p>(2) 女性員工支持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懷孕生產：產檢假7天、(男性配偶)陪產假7天、產假56天 ● 育兒：提供符合於法規的育嬰留停制度、提供產後同仁復職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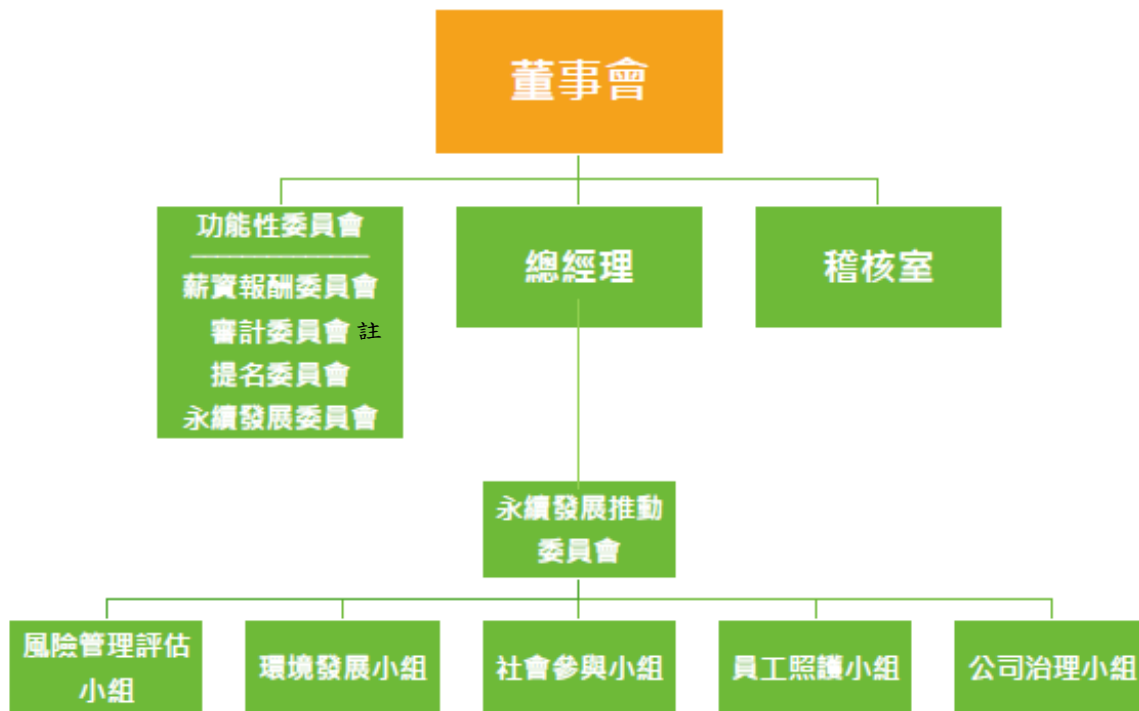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性別職場平等：員工不分男女擁有平等獎酬條件及晉升機會，並維持20%以上女性主管比例。 <p>3、其他福利政策：</p> <p>(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約100萬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節慶禮金以及喪葬津貼等福利。</p> <p>(2) 保險制度：本公司為員工投保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及團體保險。</p> <p>(3) 退休金制度：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管理辦法」，員工退休依相關辦法辦理。</p> <p>4、職場多元化與平等：</p> <p>(1)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具尊嚴、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落實僱用多樣性、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其他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p> <p>(2) 本公司重視員工多元性，進用外籍員工或外籍工讀生，本公司亦尊重其文化習俗，從未發生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p>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1、員工安全：為防範工安事故發生，提供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4個營運據點每年定期舉辦火災消防訓練，並宣導消防安全知識，亦會不定期安排1小時勞安課程對員工宣導及教育。本公司設置一名勞安主管，該人員已取得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證照及結業證書，此證照效期為期2年，勞安主管會定期參與受訓取得有效證照。因業務需求，本公司會不定期派員參與外部勞安課程。勞安主管每年亦會安排勞安課程對內部員工做宣導。</p>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課程</th> <th>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01/03</td> <td>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4年)</td> <td>3</td> </tr> <tr> <td>114/06/09</td> <td>大樓消防演練</td> <td>1</td> </tr> <tr> <td>114/06/11</td> <td>大樓消防演練</td> <td>1</td> </tr> <tr> <td>114/06/13</td> <td>火災消防訓練</td> <td>3</td> </tr> <tr> <td>114/06/17</td> <td>消防訓練(上半年)</td> <td>4</td> </tr> <tr> <td>114/06/17</td> <td>勞安宣導課程</td> <td>1</td> </tr> <tr> <td>114/09/19</td> <td>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課程(效期2年)</td> <td>6</td> </tr> <tr> <td>114/12/17</td> <td>大樓消防演練</td> <td>1</td> </tr> <tr> <td>114/12/19</td> <td>大樓消防演練</td> <td>1</td> </tr> <tr> <td>114/12/23</td> <td>消防訓練(下半年)</td> <td>4</td> </tr> <tr> <td>114/12/23</td> <td>勞安宣導課程</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2、員工健康： 定期健康健查：本公司對於員工的身體健康相當重視，每年度皆會安排全體員工參加健康檢查，本公司給付全額費用。</p>	日期	課程	時數	114/01/03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4年)	3	114/06/09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06/11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06/13	火災消防訓練	3	114/06/17	消防訓練(上半年)	4	114/06/17	勞安宣導課程	1	114/09/19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課程(效期2年)	6	114/12/17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12/19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12/23	消防訓練(下半年)	4	114/12/23	勞安宣導課程	1	
日期	課程	時數																																						
114/01/03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4年)	3																																						
114/06/09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06/11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06/13	火災消防訓練	3																																						
114/06/17	消防訓練(上半年)	4																																						
114/06/17	勞安宣導課程	1																																						
114/09/19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課程(效期2年)	6																																						
114/12/17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12/19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12/23	消防訓練(下半年)	4																																						
114/12/23	勞安宣導課程	1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本公司希望員工能積極進取，不斷向上提升及充實自我技能及專業能力，訂有「教育訓練辦法」，期望員工依公司目標及個人生涯之規畫，培養多元職能。</p> <p>內部教育訓練：新進人員訓練、在職人員專業技術訓練及管理課程。</p> <p>外部教育訓練：各部門專業技能、專業課程、證照、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專業訓練等。</p> <p>114年度教育訓練參閱年報五、勞資關係之說明。</p>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本公司官網設有「聯繫信箱 (luxe@luxe.com.tw)」負責處理產品與服務之顧客相關問題。並制定「顧客抱怨與滿意度管理程序」。</p>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由採購部門進行對供應商之遴選、評估及輔導，持續向供應商推動共同遵循環保、職業安全或人權等相關規範。</p> <p>本公司將訂定「供應商永續發展自我評估表格」，要求供應商每年針對永續發展執行自我評估，自我檢視員工權益、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p> <p>要求供應商應確保提供之貨品來源皆符合法令之要求，若違反誠信經營原則，經查獲，買方有權立即終止合約關係，且賣方應付買方商譽損害賠償之責任。</p>	本公司仍積極向供應商推動及宣導填寫「供應商永續發展自我評估表格」，期許未來每一間供應商皆能達成。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小組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GRI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及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未來將評估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驗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實際運作正循序漸進予以落實與該守則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近幾年來致力研發及承攬環保再生能源(如：風力發電及太陽能光電)之電力系統整合工程，亦建置自有太陽能電廠，提升零污染之綠電，為地球永續發展努力，有助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等永續發展之回饋與貢獻。				

註1：「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推動永續發展情形。

1. 推動永續發展治理架構：



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同審計委員會，不另外設立。

2. 委員會分組及推動策略架構：

	環境發展小組	社會參與小組	員工照護小組	公司治理小組	風險管理評估小組
策略架構	環境永續政策 營運減碳管理 永續採購 環境教育	社會關懷 社區參與 公益策略規劃 與執行 企業形象	員工薪酬及福利 職能發展及教育 訓練 勞資關係 人權保障 職業安全衛生	誠信經營 組織策略 法令遵循 股東權益維護 ESG 資訊揭露 內部稽核 利害關係人溝通	風險管理 治理面評估 環境面評估 社會面評估
負責單位	管理部 採購部 工廠(楊梅及 台南) 財務部 生產部	管理部 財務部	管理部 工廠(楊梅及 台南)	董事長室 稽核室 資訊室 管理部 財務部	資訊室 管理部 財務部
成員	鄧春香 副總 簡世昌 副總 李麗蓉 副理	簡世昌 副總 鄧春香 副總	鄧春香 副總 戴文雄 特助 李麗蓉 副理	陳介仁 董事長 陳連聰 總經理 簡世昌 副總 鄧春香 副總 陳國財 副理 陳映樺 稽核	簡世昌 副總 鄧春香 副總 陳國財 副理

3. 永續發展推動目標：

	策略方向	短期目標(2025)	達成情形	中長期目標(2026~2027)
發展 永續 環境	生態維護，各類無動力無汙染休閒遊憩活動推廣。	員工旅遊規畫森林公園健行，感受生態的美妙之處，體驗大自然給予人類的恩典，支持無汙染的生態旅遊，減少因休閒遊憩活動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已達成	推廣永續旅遊，持續以低碳、環保及生態等面向發展旅遊活動。 提升每年1%節電率，持續導入節電措施；達成每周期垃圾減量以及節水率之目標。
	愛地球，致力節能減碳	推行綠色採購： 增加使用採用大豆油墨之印刷品、使用 FSC 認證之衛生紙、非對外文件之印刷採紙張二次使用。	已達成	
		推廣節能設備： 為減少碳排，楊梅工廠及台南工廠所採買之機器設備皆為環保機台，辦公室之冷氣選擇節能省電低碳排之品牌。	已達成	
		推行綠色行動： 本公司各辦公室及工廠均設有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養成下班隨手關機電腦及關燈。	已達成	
維護 社會 公益	教育支援	公司員工聘任當地(台南、台北、桃園)人力資源為主。	已達成	持續採用當地化人力資源，推動多元人才招聘管道。 持續社會參與與關懷。傳承在地藝術與文化，推廣社區發展。
		支持教育部之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及推行科技大學僑生建教合作增加學生實務經驗。	已達成	
	社區發展與在地文化推廣	藉由淨灘活動，帶領員工及其家屬一同認識在地沿海文化及海洋知識。	已達成	
落實 公司 治理	維護股東權益	股東常會於5月底前完成召開。	已達成	友善及平等對待股東，持續提早發布相關資訊，降低資訊不對稱。 定期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外部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出席率提高。 友善及平等對待股東，持續發布相關英文版公告、股東會資料及財務報告。 友善及平等對待股東，持續提早公布財務報告。
		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完成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已達成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公司董事會成員包含二位女性董事。	已達成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三屆。	已達成	
	提升資訊透明度	英文版資訊公布： 114年度 (1) 發布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年報。 (2) 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3) 英文版期中財務報告於中文版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完成公告。 (4) 個體與合併英文版財務報告於股東會前18日公告。	已達成	
	未有上市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	已達成		

		公開處理程序辦理及上市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相關規定而受相關違約金處分。		
		公司網站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已達成	友善及平等對待股東，提供股東多元管道獲取公司相關資訊。
		每季召開法人說明會	已達成	

4. 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活動：

類別	項目	內容
發展永續環境	生態維護	1、員工旅遊活動規劃主要為親近大自然活動，提倡無污染的生態旅遊。 2、提供太陽能電廠建置，亦自有約 36MW 太陽能電廠，提高零污染之綠色能源比例，減少對環境的傷害
維護社會公益	文化推廣社區發展	鄰近海域淨灘活動，認識在地沿海文化及海域知識。
	教育支援	1、公司員工聘任當地(台南、台北、桃園)人力資源為主。 2、支持教育部之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 3、推行科技大學僑生建教合作增加學生實務經驗。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為公司氣候議題最高治理單位，樂事綠能設立「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負責制定永續發展策略、推動 ESG 相關工作，其中項下環境發展小組負責，定期執行 TCFD 框架下的氣候風險與機遇評估。針對識別出的風險和機遇，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工作進度，董事會負責監督執行情況。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氣候風險：極端天氣導致氣候變遷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氣候機會：新產品與服務的研發與創新，使用新科技等。 短期：持續擴大太陽能發電、儲能系統模式，滿足能源市場與新客戶需求，可增加營收。 中期：參與低碳技術的發展，積極投入再生能源產電、發電、創電領域，可創造投資回收或投資人青睞，並持續評估市場潛力與法規，針對公司營運策略進行滾動式調整。 長期：因氣候風險造成營運成本及基礎建設成本提高。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評估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故不適用。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

項目	執行情形
	體風險管理制度，故不適用。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故不適用。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故不適用。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故不適用。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故不適用。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以營運控制權法劃分邊界，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規劃，本公司資料涵蓋範圍包括本公司，盤查情形請詳下表。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規劃本公司尚無需執行確信驗證。

(1)最近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規劃本公司須於第三階段(114年)完成盤查，114年起本公司持續執行範疇一、二溫室氣體盤查，惟尚未通過外部驗證。

盤查邊界	範疇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收入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114 年度	114 年度		
個體公司	一	3,568.4261	6.6575	-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將於114年完成盤查，116年完成確信。
	二	371.9488	0.3939		
	三	不適用	-		
	總計	3,940.3749	7.3514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

A.溫室氣體減量基礎年及其數據：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規劃本公司須於第三階段(114年)完成盤查，故為求數據來源之完整性，溫室氣體減量基礎年將設為114年。

B.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策略：

- (a)每單位營業額(百萬元)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 1%。
- (b)輔導供應商進行減碳。

- (c)提高供應低碳產品與服務。
- (d)再生能源使用。

目 標	說 明
碳排放與能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一年為一周期 ◆以 114 為基準年，於 115 年每單位營業額(百萬)碳排減量 1%
廢棄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三年為一周期減量目標 5% ◆以 114 為基準年，於 115 年廢棄物減量 5%
水資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三年為一周期減量目標 3% ◆以 114 年為基準年，於 115 年節水 3%
低碳產品與服務銷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一年為一周期增量目標 5% ◆以 114 年為基準年，於 115 年增量 5%

(3)具體行動計畫：

A.能源管理（最直接有效）提升能源效率：

- (a)更換 LED 照明。
- (b)升級高效率空調與設備。
- (c)改善環境隔熱、自然採光。

B.製程與設備改善：

- (a)優化生產流程，減少能源浪費。
- (b)導入低碳技術或電氣化設備。
- (c)減少製程中的溫室氣體排放。

C.交通與物流：

- (a)優化物流路線（減少運輸距離與空車率）。
- (b)鼓勵員工多加善用大眾運輸。

D.供應鏈管理：

- (a)供應商揭露碳排數據。
- (b)優先選擇低碳或在地供應商。
- (c)推動綠色採購政策。

E.廢棄物與循環經濟

(a)減少廢棄物產生。

(b)提高回收與再利用比例。

(c)導入產品可回收、可再製之循環設計。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以資遵循。明定完善的吹哨者檢舉制度，公司網站架設「公司違反誠信經營檢舉信箱 (check_box@luxe.com.tw)」防堵貪腐及不誠信之交易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並落實執行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不定期透過各項會議，向員工加以說明宣導以資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行為，違反則依規定予以懲戒。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對於往來對象執行徵信作業，調查往來對象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確實履行和供應商簽訂之合約，如有一方涉及不誠信之情事，立即終止合約，貫徹誠信經營之理念。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本公司內部亦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執行狀況，並於「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向下設置「公司治理小組」作為「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並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度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最近已於114年11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工作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發生利益衝突相關之情事，員工可直接向直屬主管或總經理室報告，或於公司所設置之意見箱反映。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每年度擬定相關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作業，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每年委任會計師定期執行相關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成立公司治理小組作為「誠信經營推動委員會」之設置，將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一直秉持誠實穩健之經營理念與原則，並於各種會議場合中宣示及執行。 <u>教育訓練</u> 內部：以公告及E-Mail方式向全體同仁進行本公司誠信政策之相關說明。 外部：本公司同仁及董事參與外部單位開辦之誠信相關課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於「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檢舉辦法」明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內部員工亦可透過單位主管向總經理檢舉或申訴，本公司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針對各利害關係人（包含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客戶等），設立專責窗口、電話及電子信箱，供利害關係人申訴、檢舉或意見交流。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訂定「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檢舉辦法」，執行受理檢舉、調查、調查完成後應採取後續措施及保密相關作業。檢舉案件調查完成後依照情節輕重所應採取之後續措施，除向董事會報告外，必要時應向主管機關報備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於「違反誠信經營守則檢舉辦法」相關申訴程序針對檢舉人採取絕對保密措施，保障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網站 (https://www.luxe.com.tw/upload/2026_01_21/2_20260121100828jts_hf6U5W54.pdf)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差異情形將於114年開始落實執行，與該守則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規範，針對董事會所提之議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與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p> <p>2、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辦法，規範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蒐集與該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p>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2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介仁

總經理：陳連聰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大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14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1、現金股利新台幣 7,754,753 元 (1) 權利分派基準日：114 年 9 月 1 日 (2) 現金股利發放日：114 年 9 月 10 日

(2)股東建議事項：無。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3/4	1、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 5、修正公司章程案 6、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本公司董事暨獨立董事提前全面改選案 8、解除新任董事暨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9、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案 10、提名委員會委員之推舉案 11、聘任法律顧問案
114/4/9	1、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14/5/12	1、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任期與輪調機制」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114/8/8	1、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訂定 114 年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3、「113 年永續報告書」案 4、銀行借款案 5、薪酬委員委任案 6、投資萬豪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案
114/9/5	1、資金貸與子公司萬全營造案
114/11/10	1、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 4、辦法、內控及內稽等制修訂案 5、115 年稽核計畫案
115/3/2	1、114 年度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案 2、審議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召開 115 年股東常會案 5、薪資作業內部控制修正案 6、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15/4/2	1、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2、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 3、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108 年現金增資效益報告案 5、本公司擬辦理 11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修正「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7、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115年股東常會議（增補）案 9、本公司台南廠承租美優廠房之增補契約案 10、本公司與子公司萬全營造簽訂工程合約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備註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家裕	114/1/1~114/12/31	2,000	15	
	傅睿崗				

註：非審計公費：工商登記：新台幣 15 仟元。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委任人
	情況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	

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函復：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3 月 24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	-	-	-
	代表人：陳介仁	-	-	-	-
法人董事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劉錦隆	-	-	-	-
法人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	-	-	-
	代表人：張譽瀚	-	-	-	-
法人董事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陳連聰	-	-	-	-
董事	陳品鎔	-	-	-	-
董事	鄭佳勇	-	-	-	-
董事	劉福財	-	-	-	-
董事	陳協加	-	-	-	-
獨立董事	陳朝來	-	-	-	-
獨立董事	楊東翰	-	-	-	-
獨立董事	林芳如	-	-	-	-
總經理	陳連聰	-	-	-	-
副總經理	鄧春香	-	-	-	-
副總經理	簡世昌	-	-	-	-
副總經理	楊文憲	-	-	-	-
大股東	官田鋼鐵(股)公司	-	-	-	-

註 1：本公司董事暨獨立董事於 114 年 5 月 23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股數單位:股)資料時間：115年3月24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官田鋼鐵(股)公司	15,568,543	10.03%	-	-	-	-	官田投資、夏都國際	子公司	-
負責人：汪振澤	-	-	-	-	-	-	-	-	-
致和證券(股)公司	14,647,943	9.44%	-	-	-	-	保利都投資	法人董事	-
負責人：王文促	-	-	-	-	-	-	-	-	-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10,833,893	6.98%	-	-	-	-	-	-	-
負責人：陳宓娟	-	-	-	-	-	-	陳重憲	二等親	-
美優實業(股)公司	9,043,420	5.83%	-	-	-	-	-	-	-
負責人：陳重憲	-	-	-	-	-	-	陳宓娟	二等親	-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6,442,022	4.15%	-	-	-	-	-	-	-
負責人：薛年真	-	-	-	-	-	-	-	-	-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3,348,546	2.15%	-	-	-	-	官田鋼鐵	母公司	-
負責人：謝政成	-	-	-	-	-	-	-	-	-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	2,944,077	1.89%	-	-	-	-	官田鋼鐵	母公司	-
負責人：陳協同	-	-	-	-	-	-	-	-	-
劉福財	1,136,907	0.73%	-	-	-	-	-	-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1,075,158	0.69%	-	-	-	-	-	-	-
陳協同	928,507	0.59%	-	-	-	-	-	-	-

註1：除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其他內部人外，本公司無法取得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註2：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4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樂華投資(股)公司	2,200,000	100	-	-	2,200,000	100
樂事太陽能(股)公司	546,000	100	-	-	546,000	100
森欣能源(股)公司	84,600,000	100	-	-	84,600,000	100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20,290,000	100	-	-	20,290,000	100
萬全營造(股)公司	7,548,121	52.5	-	-	7,548,121	52.5
萬豪機電工程(股)公司	95,000	19	-	-	95,000	19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現金增資	盈餘及員工經利轉增資				資本公積轉增資
盈餘	員工紅利										
67年05月 設立登記	10	300,000	3,000,000	300,000	3,000,000	3,000,000 設立收足款	-	-	-	-	-
70年01月	10	1,200,000	12,000,000	1,200,000	12,000,000	9,000,000	-	-	-	-	-
73年09月	10	1,600,000	16,000,000	1,600,000	16,000,000	4,000,000	-	-	-	-	-
74年04月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4,000,000	-	-	-	-	-
75年08月	10	3,500,000	35,000,000	3,500,000	35,000,000	15,000,000	-	-	-	-	-
77年11月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15,000,000	-	-	-	-	-
78年11月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30,000,000	-	-	-	-	-
79年11月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	8,000,000	-	-
82年09月	13	16,200,000	162,000,000	16,200,000	162,000,000	30,000,000	12,000,000	-	-	-	-
83年10月	10	19,440,000	194,400,000	19,440,000	194,400,000	-	22,680,000	-	9,720,000	-	-
86年06月	20	32,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75,162,150	48,600,000	1,837,850	-	-	註1
87年08月	10	38,600,000	386,000,000	38,600,000	386,000,000	-	32,000,000	2,000,000	32,000,000	-	註2
88年09月	18	55,760,000	557,600,000	55,760,000	557,600,000	130,000,000	38,600,000	3,000,000	-	-	註3
89年10月	10	67,272,000	672,720,000	67,272,000	672,720,000	-	55,760,000	3,600,000	55,760,000	-	註4
90年09月	10	71,308,320	713,083,200	71,308,320	713,083,200	-	13,454,400	-	26,908,800	-	註5
91年10月	10	74,873,736	748,873,736	74,873,736	748,873,736	-	21,392,496	-	14,261,664	-	註6
94年04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5,461,971	754,619,710	-	-	-	-	-	註7
94年05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6,132,549	861,325,490	-	-	-	-	-	註8
94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6,156,078	861,560,780	-	-	-	-	-	註9
94年11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909,017	889,090,170	-	-	-	-	-	註10
95年07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2,214,897	922,148,970	-	-	-	-	-	註11
96年05月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0,485,429	1,004,854,290	-	-	-	-	-	註12
96年08月	13.2	200,000,000	2,000,000,000	150,485,429	1,504,854,290	500,000,000	-	-	-	-	註13
96年09月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650,099	1,596,500,990	-	-	-	-	-	註14
96年12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9,708,922	1,597,089,220	-	-	-	-	-	註15
99年04月	4	250,000,000	2,500,000,000	209,708,922	2,097,089,220	500,000,000	-	-	-	-	註16
100年11月	3.46	350,000,000	3,500,000,000	249,708,922	2,497,089,220	400,000,000	-	-	-	-	註17
103年11月	2.67	350,000,000	3,500,000,000	299,708,922	2,997,089,220	500,000,000	-	-	-	-	註18
106年2月	1.20	600,000,000	6,000,000,000	599,708,922	5,997,089,220	3,000,000,000	-	-	-	-	註19
107年11月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65,967,982	659,679,820	-	-	-	-	-	註20
108年9月	11	600,000,000	6,000,000,000	95,967,982	959,679,820	300,000,000	-	-	-	-	註21
110年9月	12.6	600,000,000	6,000,000,000	135,967,982	1,359,679,820	400,000,000	-	-	-	-	註22
111年10月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145,485,742	1,454,857,420	-	95,177,600	-	-	-	註23
112年8月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150,577,742	1,505,777,420	-	41,463,430	-	9,456,570	-	註24
113年5月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155,095,074	1,550,950,740	-	45,173,320	-	-	-	註25

- 註 1：財政部證期會 86.06.13(86)台財證(一)第 46518 號函核准。
 註 2：財政部證期會 87.08.03(87)台財證(一)第 67450 號函核准。
 註 3：財政部證期會 88.09.07(88)台財證(一)第 77855 號函核准。
 註 4：財政部證期會 89.08.28(89)台財證(一)第 73181 號函核准。
 註 5：財政部證期會 90.07.24(90)台財證(一)第 148017 號函核准。
 註 6：財政部證期會 91.07.23 台財證一字第 09104007 號函核准。
 註 7：經濟部 94.04.07 經授商字第 09401057440 號函核准。
 註 8：經濟部 94.05.24 經授商字第 09401091320 號函核准。

- 註 9：經濟部 94.08.03 經授商字第 09401150220 號函核准。
 註 10：經濟部 94.11.29 經授商字第 09401241080 號函核准。
 註 11：經濟部 95.08.07 經授商字第 09501168830 號函核准。
 註 12：經濟部 96.05.08 經授商字第 09601096220 號函核准。
 註 13：行政院金管會 96.05.31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0268 號函核准。
 註 14：經濟部 96.09.11 經授商字第 09601222720 號函核准。
 註 15：經濟部 96.12.06 經授商字第 09601298270 號函核准。
 註 16：經濟部 99.05.10 經授商字第 099010926000 號函核准。
 註 17：經濟部 100.11.10 經授商字第 10001269960 號函核准。
 註 18：經濟部 103.08.27 經授商字第 10301169920 號函核准。
 註 19：經濟部 106.05.16 經授商字第 10601030360 號函核准。
 註 20：經濟部 107.11.14 經授商字第 10701137840 號函核准，減少資本 5,337,409,400 元以彌補累積虧損。
 註 21：經濟部 108.09.12 經授商字第 10801115120 號函核准。
 註 22：經濟部 110.09.17 經授商字第 11001175430 號函核准。
 註 23：經濟部 111.10.03 經授商字第 11101186970 號函核准。
 註 24：經濟部 112.08.29 經授商字第 11230162670 號函核准。
 註 25：經濟部 113.05.23 經授商字第 1133008494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115 年 3 月 24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55,095,074 股	444,904,926 股	600,000,000 股	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 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115 年 3 月 2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568,543	10.038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4,647,943	9.444
保利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33,893	6.985
美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043,420	5.830
嘉績百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442,022	4.153
官田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348,546	2.159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44,077	1.898
劉福財	1,136,907	0.733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1,075,158	0.693
陳協同	928,507	0.598

(三) 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未分配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時，考量公

司穩定營運下所需資金後，再決定分派股東紅利之數額，股東紅利以不少於可供分配盈餘之 60% 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之 40%，股票股利不高於 60%。

2. 股利分配狀況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於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決議通過分派 0.8 元股利，其中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及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尚待 115 年 5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四)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或控制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上述員工酬勞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七十分配於基層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報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575,467 元及 0 元，此與預估數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為 0 元，實際配發金額與原估列數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高低壓受配電盤、自動控制盤、馬達起動盤及試驗儀器之設計製造安裝與買賣。
- (2)氣體絕緣開關設備、氣體電容器及其零組件之設計製造安裝與買賣。
- (3)各種防治污染設備及其零組件之設計製造安裝與買賣。
- (4)各種電工器材(含比流器、比壓器、變壓器、電抗器)。
- (5)各種電機電子教學器材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 (6)各種電氣及水管工程設計承包。
- (7)電腦軟體程式設計及資料處理。
- (8)電腦軟體硬體買賣。
- (9)各種給水配管器材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10)物流系統自動化軟體硬體之設計、製造、安裝及買賣。
- (11)電腦網路及通訊相關軟體硬體之設計、製造、安裝及買賣。
- (12)倉儲系統相關設備之設計、製造、安裝及買賣。
- (13)遙測遙控及監控系統設計及其設備安裝、製造與買賣。
- (14)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15)耐火材料批發業。
- (16)配管工程業。
- (17)電器承裝業。
- (18)冷凍空調工程業。
- (19)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20)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工程收入	203,351	21.97%	168,879	24.25%
銷貨收入	507,176	54.80%	334,132	47.98%
售電收入	195,773	21.15%	187,671	26.95%
其他	19,183	2.08%	5,757	0.82%
總計	925,483	100.00%	696,439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集團是為國內最具規模之重電專業廠家之一，機電產品主要有配電盤、變壓器、變比器、電工器材、板金箱體、網路監控等產品。

本集團之系統工程包含變電所統包工程、水電工程設計及施工、太陽發電統包工程及綜合營造工程，為本公司主要經營事業之一。

其他產品包含商品進出口買賣、授權代理、點檢維修、測試及維護(比壓器、比流器等)保養等非經常性收入。

4.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集團具備有具備有能源局原製造廠家之高、低壓配電盤之承製廠家資格，50KVA、167KVA 亭置式變壓器之廠商承製能力合格認證，23KV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

承製能力合格認證，25KVA、50KVA 亭置式變壓器承製能力合格認證，進入台灣電力公司之供應鏈廠家行列，115 年已取得台電 25KVA 亭置式變壓器標案。目前正在進行送審新版 100KVA、167KVA 亭置式變壓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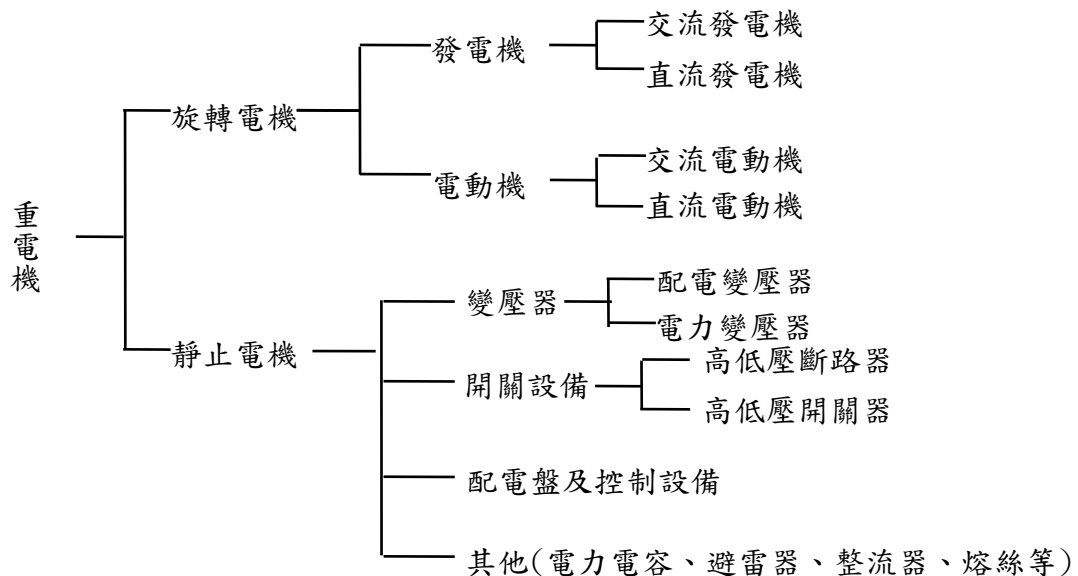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事公司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樂事集團)，主要從事變壓器、配電盤、GIS(氣體絕緣開關)、電工器材、網路監控等產品之設計及製造，為重電機業者之一。此將重電機產業概況及營運風險分述如下：

1. 重電機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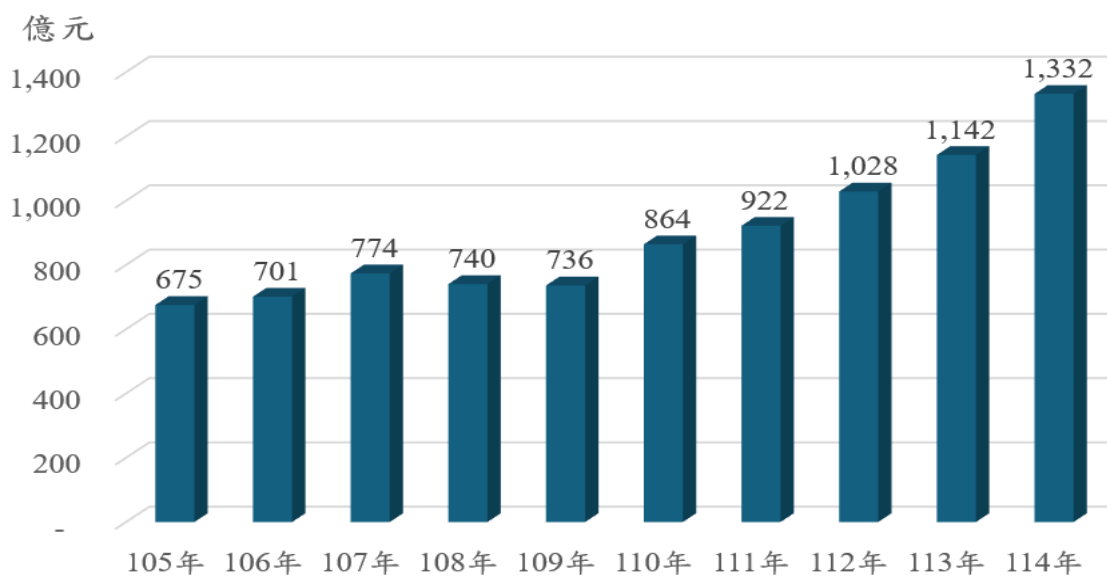
該公司所屬的產業為重電機業，其指處理高電壓、大電流與高功率的電氣工程領域，應用於發電、輸電及配電，產品分類為發電機、變壓器、馬達、開關器材及高低壓配電盤等(如下表)。多為技術密集、資本密集，且與民生息息相關之內需型產業，其具有核心技術變革需時較久、產品使用年限長及品質要求安全性高、產品標準化等特性。

重電機業構成分類



隨著經濟發展及電力需求的增加，再加上近年來政府推動國產化政策的支持，台灣的重電機業已發展至全面性發電、輸電、配電等器材的生產製造，其產品已在國內市場日趨成熟，並朝自給自足方向努，且政府積極推動幾項重大公共工程，國內電力需求增加，民營電廠的開放，半導體與 AI 產業廠房建設增加，以及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等相關重電機產品更新工程，均將促使發電、輸電及配電等各項重電產品之需求增加，根據經濟部統計台灣「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設備產業」民國 105~114 年度(以下年度以中華民國紀元為主，若有四位數為西元紀年)總銷值由新台幣(以下幣別均同)675 億元上升至 1,332 億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7.21%，其前三大產品為變壓器、發電機及配電盤，比重分別為 28.76%、23.77%及 20.96%。

105~114 年度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設備產業總銷值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工業生產統計月報

在台灣，重電設備的最大買主即是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電公司），因 111 年 3 月台電公司之興達發電廠發生異常，導致南部地區電力供需失衡，由於瞬間減少 1,050 萬瓩電力，約占全台電力 30%，引發中北部地區低頻卸載，中北部分地區也有點狀停電，這次的斷電事件，讓政府開始正視台灣供電問題，責成台電公司於 111 年 9 月提出「電網韌性建設計畫」擬將集中式電網，改為分散式電網，汰換電力電網系統，避免停電事故再次發生，該計劃包括電廠建置、變電所、配電自動化及 STATCOM（靜態同步補償器），投資總額 5,645 億元、預計以十年時間分階段完成，電廠需要的重電設備量很大，這些都是重電廠非常大的商機，可帶動電線電纜、變壓器、開關、配電盤與變電站工程等相關業務的發展。

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



資料來源：台電公司

電網韌性建設計畫重點在於配電保護系統的現代化與韌性強化，因此前二大購置設備為斷路器及變壓器，分別投資 300 億元及 200 億元，其中斷路器係進行設備汰舊換新，裝設 GIS 絕緣開關設備，主要用途在『輸電』過程中發揮穩定電力功能，具有不受外界環境影響，運行可靠性高，檢修周期長，且運行維護工作量小，無論是台灣或是美國的強韌電網計畫，都是類似的規劃。『變壓器』，主要用於在『配電』過程對電壓與電流的變換，因電網韌性建設計畫主要是將集中式電網改為分散式電網，終端配電會比過往更分散，故需要大量的變壓器，將高電壓轉換成低電壓，輸送到住宅、工業、商業用戶，使用較為廣泛且需求較大。

台電電網設備汰舊計劃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地線	鐵塔	電纜	變壓器	斷路器
111 年 6 月~113 年 6 月	25.0	45.0	53.0	80.0	96.5
113 年 7 月~115 年 12 月	42.0	35.0	28.0	43.0	52.0
116 年度~121 年度	132.5	44.5	100.0	77.0	151.5
合計	199.5	124.5	181.0	200.0	300.0

資料來源：台電公司

綜上，隨著經濟發展及電力需求的增加，再加上近年來政府推動國產化政策的支持，台灣的重電機業已發展至全面性發電、輸電、配電等器材的生產製造，其產品已在國內市場日趨成熟，並朝自給自足方向努力。

(二) 發行人之競爭地位及營運風險

1. 競爭地位

A. 該公司於同業間之競爭地位

重電機電力輸配電及相關產業，為內需型之基本工業、亦為資本密集及技術密集之本土化產業，進入之門檻不易，台灣腹地不大，產品與市場漸趨成熟，需求與經濟成長成同比例之脈動關係，國內供應重電機、電機器材及電力電子等相關產品之廠家則各有市場定位及區隔。且在台灣重電設備的最大買主即是台電公司，占許多重電廠商全年營收比重高達30%~50%，台電公司對電網關鍵設備採取認證資格制，且認證期時間較長，市場新進競爭不易，因此限於資本、設備、技術、經驗和人力資源無法負荷，新廠商已不易進入一級廠商領域，故主要供給多由市場上具知名度之廠商供應，供給面較固定。樂事集團主要產品為變壓器、配電盤及GIS絕緣開關設備等設備，其主要競爭者為中興電、士電、東元、亞力、華城及宏于等廠家，茲彙總同業114年底權益總額、資產總額、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等財務基本資產進行比較，其樂事在同業競爭力相對偏弱，主要該公司原本具多項認證，可與台電公司發展多項產品合作，因前期數項工程重大損失導致經營不善，部分認證已被停止或停權，所幸108年度積極恢復相關權利與認證，近期陸續取得亭式變電器、配電盤及GIS絕緣開關設備之台電認證，及重新恢復重電機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主力產品／定位	權益總額	資產總額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樂事	變電器、配電盤及GIS絕緣開關設備	1,880,784	3,174,775	925,483	71,210
中興電	超高壓GIS氣體絕緣開關、變電站/EPC；技術壁壘高	20,886,357	47,698,790	27,449,025	4,976,856
士電	變壓器、高低壓開關、配電盤；產品線最完整的全方位重電廠	37,118,782	60,537,412	37,177,945	4,299,186
東元	中低變壓器及配電盤	98,363,633	144,575,878	59,093,897	5,287,546
亞力	中低壓配電盤、變壓器、電力電子/通訊電源	6,407,158	13,279,840	10,570,657	1,068,484
華城	各式電力變壓器；外銷導向	10,820,188	28,210,763	24,423,057	5,227,156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B. 該公司之市場占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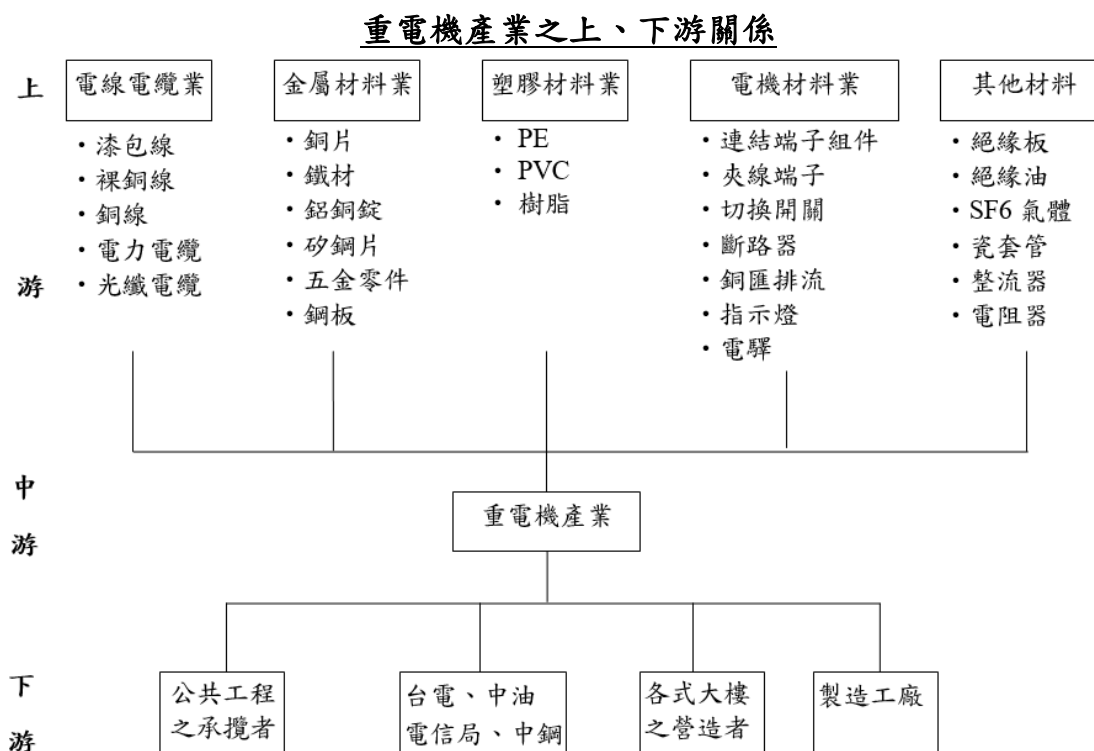
樂事集團113及114年度重電機銷售業務為334,132仟元及507,176仟元，根據經濟部統計台灣「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設備產業」113及114年度總銷值1,142億元及1,332億元，其樂事集團重電機銷售業務市場占有率未達1%。

2. 該行業營運風險

A. 景氣循環及季節性的變化

重電機工業為各產業之基礎，其產業是隨著整體經濟景氣而呈穩定成長。該公司所生產之各式配電盤、變壓器、GIS 絕緣開關設備、電工器材及監控系統工程等，其主要功能為提供電力公司之發電廠、變電所及配電系統之操作、控制、變壓及安全保護；以及其他公民營產業內部配電系統之運作、轉換及安全控制等用途，由於可運用到各種不同的產業上，舉凡石化、煉鋼、電子、交通運輸、大樓及公共工程等皆是，因此不會因單一類別產業市場需求發生變化而受到影響，並無特有之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

B. 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樂事公司提供

樂事公司主要產品包括配電盤、變壓器、電工器材、監控網路及電力系統工程等，就其行業特性而言，係指以綜合機械加工製造，經電氣特性試驗、檢驗、製造而成之產品，主要提供給台電公司及相關之公民營機構，作為相關電力之發電、變電、配電之設施使用，其使用之材料包括金屬材料如矽鋼片、銅線、漆包線等，塑膠材料如 PVC、PE、樹脂等，絕緣材料如絕緣紙、絕緣油、絕緣板等，此外尚包括如切換器、電力計、開關等零件，就其上游而言實為一複雜之精密材料和零組件之供應體系，其下游則為電力供應者及重大工程或建築大樓業者。

C 該行業未來發展趨勢

(1) 智慧電網發展趨勢

智慧電網 (Smart grid) 是一種現代化的電力輸送網路，利用資通訊科技，偵測與收集供應端的電力供應狀況，及使用端的電力使用狀況。進而利用該資訊來調整電力的生產與輸配，或調整家庭及企業用戶的耗電量，藉此達到節約能源、降低損耗、增強電網可靠性。尤其再生能源方面，風力、太陽能等發電具有間歇性，須透過儲能系統與智慧電網來調節才能穩定供電。

當今智慧電網產業的開展，源自各國所推動的能源改革政策，其目的在促進再生能源發展、提倡節能及增加能源使用效率。欲達成相關目標，關鍵在於電力基礎設施的升級，因此各國開始制定能源改革法案以及推動智慧電網建設等相關法規，從而造就智慧電網的市場需求。歐盟在 2005 年推動的「歐洲科技平台 (ETP) 計畫」中，宣示 2020 年以後發展與推廣智慧電網的願景，以及 2020 年智慧電表占八成之目標；美國亦在 2005 年制訂能源政策法案 (Energy Policy Act)，用以促進發展再生能源、鼓勵提高能源效率、能源節約，並建立需量反應機制及鼓勵制訂智慧電表標準等項目；中國大陸除在 2009 年正式將「智慧能源網」納入「十二五」計畫中，並在 2020 年 4 月將智慧能源基礎設施畫入「新基建」的範圍，預計掌握智慧電網核心關鍵技術、形成具有自有智財權的智慧電網技術和標準體系，以及建立完整的智慧電網產業鏈等。

隨著全球能源版圖向再生能源整合、智慧基礎建設升級與淨零碳排目標推進，重電設備正逐步擺脫過往單純「硬體設備供應商」的角色，轉型為提供「智慧化解決方案」的系統整合商。透過導入 IoT 感測器、SCADA 控制平台與 AI 故障預測演算法，業者能即時監控設備運作狀態、掌握過載或異常訊號，並預先安排維護作業，降低突發停電與維修成本。

(2) ESG 與環保法規風險

因應全球 ESG 議題與碳費制度興起，重電產業正面臨前所未有的合規與轉型壓力，當前最受矚目的變革為淘汰 GIS 設備中的 SF₆ 絕緣氣體，改採溫室效應係數較低的 C₄-FN 等新型替代氣體，以降低對氣候的長期衝擊。同時，變壓器產品也逐步導入節能鐵芯、低損耗絕緣油與可回收材料，結合碳盤查報告作為投標加分條件。未來能率先取得低碳產品認證者，將在市場中占得先機。此外，因應 ESG 評等與國際資本市場的重視，重電企業更須將環保轉型成果透明揭露，方能爭取綠色採購訂單與永續資金支持。

(3) 結構性的用電成長

AI 時代來臨，大型資料中心與先進晶圓廠一座接一座落成，幾乎沒有「上限」的用電需求正快速浮現。同時，電動車、再生能源等新興領域也推升耗電量。經濟部預估未來十年全台用電量年均成長 2.8%。這個數字雖然看似溫和，但對本來就緊繃的電網來說，已足以帶來龐大壓力，將促使電網與電廠必須同步擴建，而重電設備需求因此獲得長線支撐。

D 產品可替代

重電機產業的核心產品包括發電機、變壓器、電動機、高低壓配電盤、斷路器及各類開關設備本質上屬於工業用資本性耐久財，因設備涉及高電壓、大電流與高功率運作，其穩定性、安全性與可靠性要求極高，必須符合國際及國內電力安全認證標準，在此認證制度之下，確保原有製造商優勢，增加替代壁壘。且重電設備使用壽命長（平均 25~40 年），對短期產能擴張的刺激有限，設備替換頻率低，設備投資成本高，使廠商擴產前會綜合考量回

收期間與風險，因此產品升級之替代動機低。換言之，針對電力公司、高科技廠房與大型公共建設的核心重電設備很難被替代，市場競爭主要來自現有大廠之間的差異化，包括技術、交貨、售後服務與可靠性。中小型廠商能替代的部分多為輔助或低壓設備，但在核心高壓及超高壓設備領域，產品替代空間低。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五大類：配電盤、變比器、系統工程、監控網路、電工器材等。系統工程包括變電所統包工程、水電工程設計及施工、風力發電統包工程、汽電共生統包工程。配電盤包含高低壓配電盤、MCSG 閉鎖型裝甲開關箱、馬達控制中心、GIS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變比器包含比壓器、比流器、亭置式變壓器、乾式變壓器、模鑄式變壓器。監控網路以監控系統之整合為主，包括電腦遙控端子設備、軟體程式設計等，並提供上述設備之維修、保養之服務。

子公司主要分別為自有太陽能電廠發電業及營造工程業，目前共持有設置容量約 40MW 之太陽能電廠，發電並售電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營造工程主要承攬公共工程及飯店、民宿、廠房等新建、改建工程。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金額	銷貨金額	銷貨金額	銷貨比例
台 灣	925,483	100%	696,439	100%
大 陸	—	—	—	—
合 計	925,483	100%	696,439	100%

2.主要產品占有率

近年來隨著全球的節能減碳趨勢，政府積極推動綠能及電力政策，國內廠家除太陽能外，亦戮力佈局電站及儲能站之建置，本集團近年業務發展，分為電機、再生能源(太陽能光電及儲能)及工程三大區塊，電機部份以台電等客戶為主；再生能源部份，包括太陽能光電及儲能(含投資自建、維運服務及 EPC)，目前自有的太陽光電裝置併聯約 40,372KW；工程部份，則有子公司承攬工程案件，其中機電產品由本公司生產製造。

3. 市場未來之供需情況及成長性

(1) 市場可能之供需變化情形

甲、市場供給趨勢

重電機業者在供應擴張應對相對保守，若以一般行業如果看到未來需求量上升，供給量也會想要快速跟上，以維持現有的市占率。而國際重電機業者而言，儘管全世界都知道未來電力需求激增，但因重電設備生產需要高技術熟練工種，無法短期培訓養成，且無法利用自動化生產，故缺乏熟練勞動力為重電機產業擴廠瓶頸。且重電機設備投資風險相對高，因重電設備如 GIS 或變壓器都是可以用很久的設備，例如，美國的電力變壓器平均使用壽命已達到 40 年，超過 70% 的設備已經使用超過 25 年，雖代表換機潮商機龐大，也代表設備使用壽命超級長，下次換機潮須再幾十年才再出現一次，若擴廠投資後，將面臨長達幾十年產能利用率偏低窘境，所以廠商在擴產態度上肯定是保守。另外，重電機產業進行門檻高，除了台電培植國內業者採購國產品政策外，考量設備品質信賴感與後續的維修服務，因此也不是所有中小型供應商或新進業者

符合供應商資格。因此，儘管全世界都知道未來電力需求激增，但觀察國際重電設備業者在擴產的應對態度上，還是有些保守，在供不應求趨勢之下，是採短期訂單轉為長期合約應因為主。

隨著電力設備換機潮、AI 資料中心、電動車、尖端科技廠房及綠能發展，電力需求快速成長，帶動重電設備需求大幅上升，國際大廠之中只有韓國廠商較為積極，日本三菱電機沒有擴產，而日立購併後甚至關掉一個廠，歐美大廠有意擴廠也因實際環境而受限。整體而言，儘管全球重電設備的供應量有所增加，但與各大國際官方機構所預估出來的長期需求量相比，差距仍十分顯著。

乙、市場需求趨勢

近年因人工智慧 (AI) 機房、尖端科技廠房及再生能源的爆炸性成長，以及全球主要經濟體老舊電網的迫切升級需求，兩股力量匯合，引爆了對變壓器、開關設備、電纜等重電設備的巨量需求。其中根據國際能源署 (IEA) 的預測，全球資料中心的電力消耗量將在短短數年內急遽攀升，從 2022 年佔全球總用電量的 2%，到 2026 年預計將倍增至 4%，部分國家的佔比甚至會更高。高盛證券的報告更直指，單是 AI 技術的發展，就將在 2030 年前讓資料中心的電力功耗激增 160%。這不僅是數字的增長，而是對現有電力基礎設施的根本性挑戰。在台灣，經濟部預估未來十年 AI 將帶動用電量增加近 32%，相當於每年新增近 364 億度的驚人需求。然而，比新增需求更為棘手的，是供給端的陳舊與脆弱。以全球最大的經濟體美國為例，其龐大的輸配電網路堪稱工業時代的遺產，超過 70% 的變壓器壽命已超過 25 年，許多設備甚至是在 1970 年代之前安裝的。這些老舊設備不僅效率低下，更難以應對再生能源併網帶來的電壓波動，以及 AI 資料中心、電動車充電樁等新型態、高負載的用電需求。美國政府推出的《基礎設施投資和就業法案》(IIJA) 和《降低通膨法案》(IRA)，正是為了徹底改造這套年邁的系統，投入數千億美元進行智慧電網革新。國內亦於因未來用電量年均成長 2.8%，且因應集中式電網停電危機，於 111 年 9 月提出「電網韌性建設計畫」除擬將集中式電網，改為分散式電網外，併導入智慧能源網，汰換電力電網系統，避免停電事故再次發生，該計劃包括電廠建置、變電所、配電自動化及 STATCOM (靜態同步補償器)，投資總額 5,645 億元。其反映出市場對能夠應對現代電網挑戰的先進能源系統的需求日益增長。根據 Global information 報告顯示 2025 年，該市場規模將達到 525.5 億美元，顯示全球對智慧電網技術的投資龐大且應用廣泛。預計未來十年，這一成長動能將顯著加速，到 2035 年將達到 2,591.5 億美元。這一成長軌跡意味著 2026 年至 2035 年預測期內的複合年增長率將高達 17.30%，顯示全球對升級電力基礎設施的濃厚興趣持續存在。

綜上，國內外因智慧電網規模大幅成長，帶動重電機產業未來十年需求成長，且全球重電設備的供應量增加有限，其產業發展尚屬穩健。

(2) 影響該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相關因應措施

甲、有利因素

- i. 產品品質受肯定，擁有優良商譽

由於重電機產品投入資本較大且技術較複雜，新產品開發不易，客戶一旦採用特定廠牌後，因受系統規格之限制，而不輕易更換廠牌，因此擁有穩定客戶基礎，將有利於未來市場的拓展與維持。該公司所生產配電盤等國產化產品相繼獲得台電公司評定合格，尤其 480V 電力配電中心及 6.9KV 閉鎖型裝甲開關箱(MCSG)更是第一家合格廠商，而經台電公司評鑑合格除可供台電採用外，並可提高產品商譽，有利於未來市場的競爭。

ii. 屬技術、資本密集行業，產業進入障礙較高

因重電機產業之設備投資金額較大，且目前國內生產廠商與國外技術合作已有一段時間，已累積相當技術經驗，因此在各類重電機產品之生產上皆具相當之地位，若外來之新廠商，欲加入此一行業，必然會遭遇投資設備過高和技術人才不易獲得之困擾，此一行業對新競爭之加入具有較高之障礙。

iii. 電力系統工程之承攬，提升產品技術與品質

該集團承接從設計、規劃、製造至施工等一系列整體電力系統工程，已累積相當的施工能力與技術，並培養承接國外系統工程能力，其中在電腦監控網路工程，已深獲台電、電信局等公營事業之肯定，有助於相關產品市場開發。

乙、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i. 勞工短缺、勞工成本提高

人工成本提高，技術人力需求困難，使生產成本增加，且基層粗重之工作，如鈑金、塗裝、樹脂灌注、焊接等因工作環境較差而勞工短缺，致使產能無法提升。

因應措施：

裝置自動化設備，如粉體塗裝生產設備、自動換模沖孔設備、自動捲繞機、半自動灌注設備等，大幅提升設備自動化，減少人工成本，且可提升產品品質與生產效率。透過合法申請程序，引進外籍勞工，補足工作環境較差之工人短缺之困境。加強內部在職訓練工作，提升員工技術水準，增加生產力。提升公司技術能力，尋求有能力之下包廠商提高附加價值。

ii. 產業國際化、自由化的衝擊

經濟自由化、國際化後市場開放已是政府既定政策，降低關稅及取消公營事業之內購比例規定成為必然之趨勢，在此情勢下，國內業者正面臨外來廠商搶佔國內市場，以及如何拓展國外市場之雙重壓力。

因應措施：

該公司積極與國外著名廠商，如西門子、奇異、MERLINGERIN 等合作，以提升本身技術水準。提高產品國產化能力，零組件本土化，加強服務，以強化競爭力。加強與工研院合作開發，以提升國內自主研發能力，建立自有技術能力。

iii. 重電機產品營運資金需求高

重電機產品產製時間較長，且重電機產業之發包方式近年來已轉向統包方式，其預付工程款或貨款逐營業規模增加，其所需營運資金需求逐漸相對高。

因應措施：

所需資金除協調銀行支持營運周轉資金外，應提高自有資金比例以健全財務體質。

(3) 公司之競爭利基

樂事公司自 67 年成立以來，即專注於配電盤的研發、製造及銷售，歷經五十年來的努力，陸續成為變壓器、比壓器、比流器等電工器材國內主要製造廠商，並發展至重電設備、風力發電機組及變電站等工程實績。該集團具備有能源局原製造廠家之高、低壓配電盤之承製廠家資格，50KVA、167KVA 亭置式變壓器之廠商承製能力合格認證，23KV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承製能力合格認證，25KVA、50KVA 亭置式變壓器承製能力合格認證，進入台灣電力公司之供應鏈廠家行列，115 年已取得台電 25KVA 亭置式變壓器標案。目前正在進行送審新版 100KVA、167KVA 亭置式變壓器。近年與子公司萬全營造公司共同參與投標及承攬公共工程，萬全承攬建築、土木、水電及統包等之工程服務，樂事製造水電工程所需之配電盤。環顧樂事公司本身之經營績效及重電機業的未來發展潛能，配合該公司所擁有之優勢及追求成長的企圖心，應有足夠之能力因應產業之競爭與挑戰。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
系統工程		變電所統包工程、水電工程設計及施工、太陽發電統包工程、汽電共生統包工程。
機電設備	配電盤	161KV、23KV 氣體絕緣開關(GIS)，23KV、13.8KV、6.9KV 裝甲閉鎖型開關箱(MCSG)、480V 配電中心、480V 馬達控制中心，各型式高低壓配電盤、啟動盤、控制盤、發電、儲能。
	變比器	24KV 級模注變壓器、亭置式變壓器、桿上密封型變壓器、高低壓計費用比壓器、比流器、高低壓配電盤、變比器、電抗器、靜電集塵用高壓直流整流變壓器(TR-SET)。
	監控網路	變電所無人化工程，遠地終端設備(RTU)、電力監控網路(SCADA)、管理資訊系統(MIS)。
板金箱體製造		配電盤及變比器之箱體，可生產自行使用之五金料(扣)件、盤體、外箱等
太陽能工程 EPC		太陽能電廠發電及售電業務。
營造工程		承攬公共工程、飯店或廠房新建改建工程。
其他產品		產品進出口及授權代理等。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品名稱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來源	供應情形	
機電設備	配電盤	開關、電錶、電驛、鐵板、電線、CT、PT 斷路器、銅排	自製、自行進口、代理商及協力商	良好
	變比器	銅角線、矽鋼片、絕緣油、樹脂、漆包線、線圈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商	良好
	電工器材	銅角線、矽鋼片、絕緣油、樹脂、銅線、電阻片、鐵蕊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商	良好
	監控網路	電腦、應用軟體、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商	良好
太陽能售電	陽光	太陽	良好	
營造工程	塑木材料、水泥磚、預拌混凝土、鋼筋	代理商及協力商	良好	
系統工程	太陽能模組、逆變器、電線、電纜、消防器材、配電盤及管件等	自製、自行進口、代理商及協力商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及金額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大同	36,080	8.46	無	同成電機	75,947	11.27	無
2	同成電機	30,996	7.27	無	-	-	-	-
3	其他	358,902	84.27	-	其他	597,782	88.73	-
	進貨淨額	425,978	100.00	-	進貨淨額	673,729	100.00	-

114 年度主要供應商皆為機電產品之供應商，惟本公司對於主要原物料及工程協力廠商均有維持多家以上之供應商合作，並降低進貨集中單一供應商突發狀況之干擾；截至目前未曾有供貨短缺或中斷，致影響生產作業之情事，故其供貨來源尚屬穩定無虞。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電力	619,308	66.91	無	台灣電力	467,379	67.11	無
2	官田鋼鐵	142,156	15.36	關係人	官田鋼鐵	77,372	11.11	關係人
3	其他	164,018	17.73	-	其他	151,688	21.78	-
	銷貨淨額	925,482	100.00	-	銷貨淨額	696,439	100.00	-

近年政府強韌電網政策，帶給相關產業許多商機，本公司取得台灣電力公司亭置式變壓器標案，為 114 年度主要銷售之產品，加上集團持有約 40MW 之太陽能電廠，透過台灣電力公司 20 年固定優惠電價之保證收購制度，本集團售電對象亦為台灣電力公司，故本集團主要銷貨客戶集中於台灣電力公司。關係人官田鋼鐵公司近期投入儲能領域，由子公司萬全營造公司提供新建工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年；歲；%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24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47	65	44
	間接人員	39	25	39
	合 計	86	90	83
平 均 年 歲		43.30	42.63	43.73
平均服務年資		5.08	3.88	5.1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7%	7%	7%
	大 專	62%	65%	63%
	高 中	29%	24%	28%
	高 中 以 下	1%	1%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制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集團主要從事機電設備業務，且目前桃園廠及台南廠為機電設備組裝作業，本身無固定污染源設備，故無須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制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

(二)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環境污染而引發污染糾紛事件。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環境污染情事，故不適用。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集團無污染情形，故尚無環境保護所需之重大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 67 年創立以來，即秉持著「誠、信、勤、和」的經營理念，除追求企業的卓越與成長外，對於保障員工權益增進員工福祉，提高生產力，加強服務員工，促進勞資雙方的和諧更是不遺餘力，藉由福利委員會所策畫的各類娛樂休閒設施與活動，讓員工在工作之餘得以舒展身心，使生活與工作更為充實與恬適。

本公司遵循兩性工作平等法，每位員工的薪資不因性別而有差異，薪資皆依學歷、經歷、專業技能及同業薪資水準...等為考量依據及訂定相關薪資制度。每位員工的升遷、休假、獎懲之權益皆無差異。

1、員工薪資及福利措施

-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每月依法提撥福利金，在政府的監督下由福委會運用，福委會委員定期召開會議規劃及決議員工福利及各項活動，保障員工權益。
- (2) 薪資：依個人年度考績及同業薪資水準、物價指數調整薪資。
- (3) 每年舉辦全公司員工及眷屬之大型旅遊活動。
- (4) 舉辦眷屬參觀工廠活動，讓員工及眷屬以公司為大家庭，增進相互的感情與瞭解，並以成為公司一份子為榮。
- (5) 保險制度：本公司為員工投保除團體保險、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外，更增加意外保險，以強化員工生活保障，使員工於工作時無後顧之憂。
- (6) 員工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狀況發放年終獎金及個別專案發予有貢獻人員之獎金。
- (7) 生日禮金：員工每年生日當月發放禮金。
- (8) 員工酬勞及分紅入股：依公司章程規定，於稅後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員工酬勞分派。鼓勵員工成為老闆，若有辦理現金增資則依相關作業辦法執行員工認股，增進員工的參與感與成就感，公司成果員工共享。
- (9) 員工持股信託：成立員工持股會，各自會員薪資所得中提存一定金額及公司提撥同等金額交付證券公司委託其管理及運用。員工持股會協助員工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並使員工持有公司股份，達到分享盈餘與股價增值利益，使公司股權經營更為集中，能在穩固之基礎上健全發展。
- (10) 員工宿舍及伙食補助：提供食宿以方便遠道員工就近解決膳宿問題，公司補貼大部份的相關費用，嘉惠同仁。
- (11) 員工保健計畫：與定期配合之醫院簽訂職工保健合約，提供員工保健諮詢，並每年為員工辦理健康檢查，全部費用由公司負擔。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的變遷和員工個別才能的發展，本公司持續提供員工各項專業技能、知識、態度管理等各項訓練，以提升員工的專業技能強化管理能力，達成公司共同目標，同時亦鼓勵員工不斷向上提升自我專業技能，期望員工依公司目標及個人職涯規劃，培養多元職能。

(1)內部教育訓練：新進人員訓練、在職人員專業技術訓練及管理課程。

(2)外部教育訓練：各部門專業技能、專業課程、證照、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專業訓練等。

3、退休制度

新制：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勞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每月按不低於薪資總額之 6%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之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員工關懷及照顧、勞資協議

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之工作人權及勞資關係，不論性別，皆享有平等的待遇，公司亦重視員工同仁的意見，提供多種反應意見之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例如每月舉辦之部門會議，設置員工意見信箱，幹部不定時關懷員工身心及工作狀況，以即時解決員工公私問題，定期舉行員工意見調查以了解員工對公司管理及福利之需求，共同維護良好的勞資關係。

(1)申訴溝通管道：

溝通管道	反應意見及內容
內部行政體系	個人欲表達意見，可向主管直屬主管反應。 透過員工意見信箱反應及表達意見。
職工福利委員會	員工福利項目及權利。
勞資會議	勞工權益事項。
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	發生騷擾事件時，被害人本人或其代理人得以言詞或書面向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提出申訴。
利害關係人信箱	相關利害關係人申訴或檢舉管道
管理部	關於人事、勞工保險、福利事項查詢及協調處理各種陳情事件。

(2)反歧視及騷擾：

本公司對於所有員工皆平等對待且未有任何歧視，在人才的聘任上，不論性別、種族、年齡、身心障礙、宗教及政黨等，皆提供平等的雇用機會。

本公司依勞基法給予女性員工產假外，另依性別平等法給予 7 日產檢假及陪產假；體恤女性員工因生理因素，每月給予 1 日生理假。公司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設有性騷擾防治專線及信箱，供全體員工遵循，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免受性騷擾的工作環境。

(3)育嬰留職停薪：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育嬰留職停薪辦法提供符合資格之員工，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以照顧家庭。

5、職業安全與衛生管理

為防範工安事故發生，提供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火災消防訓練，宣導消防安全知識，亦會不定期安排勞安課程對員工宣導及教育。本公司設置一名勞安主管，該人員已取得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證照及結業證書，勞安

主管會定期參與受訓取得有效證照。因業務需求，本公司會不定期派員參與外部勞安課程。勞安主管每年亦會安排勞安課程對內部員工做宣導。

日期	課程	時數
114/01/03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4年)	3
114/06/09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06/11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06/13	火災消防訓練	3
114/06/17	消防訓練(上半年)	4
114/06/17	勞安宣導課程	1
114/09/19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課程(效期2年)	6
114/12/17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12/19	大樓消防演練	1
114/12/23	消防訓練(下半年)	4

本公司制定之職安政策：

- (1) 遵守法規：員工須確實遵守職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提供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
- (2) 教育訓練：對員工實施安全衛生教育，提高員工安全意識與自主管理能力。
- (3) 全員參與：鼓勵全員參與，將安全衛生融入日常作業活動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勞資雙方共存共榮，員工就是老闆，自民國 67 年成立以來，並無發生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政策

為控制資訊通訊使用之安全及風險為目的，綜理全公司資通安全環境建置、風險評估、鑑別及防範，並訂定資通安全政策及推動以符合外部議題及利害關係人對本公司之資通安全要求與期望，確保本公司資訊、通訊取得安全及使用處於完整、可用及保有機密性。

(二)資訊安全管理架構

資訊安全風險控制推動小組設置資安長一名,資安專責主管一名及資安人員一名並以各部門主管為主要成員，負責資訊安全政策的推動及執行，並以執行情形檢討修正資訊安全制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具體管理方案

- 1、定期盤點資訊設備。
- 2、定期資料備份控制。
- 3、復原程序演練。
- 4、修復程式安裝，注意韌體及作業系統安全更新。
- 5、網路分段設置、VPN 建置。
- 6、建置防火牆政策設立。

(四)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本公司購置防火牆裝置防止惡意病毒入侵公司內部網路，癱瘓公司電腦。另購置Active Directory Server伺服器，加強集中管控每台電腦帳號密碼，並掌握每一帳號的存取紀錄，當有公司機密外洩風險時，能及時因應。

(五)重大資訊安全事件：無。

七、重要契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樂事綠能	採購合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2.06.06~114.06.05	銷售高壓計費用變比器 (再延長一年至 115.06.04)	
	採購合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2.06.30~114.06.29	銷售亭置式變壓器 (再延長一年至 115.06.28)	
	採購合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01.12~115.01.11	銷售高壓計費用變比器	
	採購合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4.12.29~116.12.28	銷售亭置式變壓器	
	採購合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4.07.22~116.07.21	銷售串聯電抗器	
	工程合約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3.10.01~115.7.01	機電工程及配電盤銷售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4.2.27~117.3.30	機電工程及配電盤銷售	
	工程合約	星能股份有限公司	112.06.27~117.06.27	「台電台南鹽田太陽光電新建工程」-B.C區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安裝及性能測試工程 合約總價新台幣 271,693 仟元。	
	工程合約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4.05.27~114.11.30	永康廠二期整修工程	
	借款合同	板信銀行	111.09.06~114.09.06	短期信用放款新台幣 190,000 仟元 借款用途：營運週轉	
	借款合同	高雄銀行	113.09.04~118.09.04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250,000 仟元 借款用途：營運週轉	
借款合同	高雄銀行	111.10.03~116.10.13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50,000 仟元 借款用途：營運週轉		
森欣能源	電能購售契約-大響營 2.3.4	台灣電力(股)公司-屏東區營業處	108.07.17-128.07.16	購售電容量 1,497.6 瓩，購售電費率 4.2802 元/度	
	電能購售契約-花蓮學校	台灣電力(股)公司-花蓮區營業處	110.04.20~130.02.20	購售電容量 13,927.35 瓩，購售電費率平均約 5.5 元/度-5.6 元/度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8.11.17~117.11.17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5,000 仟元	
			108.7.23~122.7.23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56,500 仟元	
			110.04.14~124.04.14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2,500 仟元	
111.06.01~126.06.01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1,400 仟元		
		114.10.15~121.10.15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37,000 仟元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高雄銀行	111.06.01~123.06.01	中期抵押借款新台幣 41,790 仟元	
	借款合同	永豐商業銀行	107.12.18~123.07.09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43,650 仟元	
			111.10.17~126.10.17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553,748 仟元	
			110.12.30~120.03.19	履約保證新台幣 23,004 仟元	
			112.11.14~127.11.14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234,000 仟元	
			動用日起合約期間最長 15 年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82,435 仟元	
金來國際	借款合同	永豐商業銀行	108.06.21~123.06.21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5,150 仟元	
			108.07.09~123.07.09	長期擔保放款新台幣 19,824 仟元	
		高雄銀行	111.06.01~118.02.28	中期抵押借款新台幣 49,082 仟元	
萬全營造	工程合約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2.08.07~114.12.01	員工宿舍整修為展示廳工程	
	工程合約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3.08.13~114.07.31	升壓站廠房新建工程	
	工程合約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3.08.13~114.07.31	儲櫃廠房新建工程	
	工程合約	森榮營造有限公司	113.09.13~115.02.28	電機科館興建工程-營建工程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	114.03.01~117.04.17	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好室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工程合約	李英雀	114.06.02~115.09.01	安南區溪頂段 1480 地號住宅新建工程	
	工程合約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4.10.22~116.04.21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倉儲業辦公室等新建工程	
	工程合約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6.10~114.12.31	台南廠 2 期整修工程	
	工程合約	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籌備處	114.11.14~115.05.31	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文化地景及願景館統包工程	
	工程合約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06.13~114.12.31	致和證券總管理處營業廳社裝修工程-營業區	
	工程合約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06.13~114.12.31	致和證券總管理處營業廳社裝修工程-辦公室區	
	工程合約	夏都富朗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15.02.01~115.06.15	2F 至 4F 夏都富朗酒店翻修工程	
	勞動契約	台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	115.01.01~115.12.31	仁德遊蕩犬暫置區(毛孩森活村)及兩站動物之家動物餵飼及環境清潔勞務承攬開口契約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台南創新園區分行	114.07.30~115.07.30	短(擔)放-活期額度\$17,000,000 元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台南創新園區分行	114.07.30~118.07.30	中(擔)放-活期額度\$35,000,000 元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台南創新園區分行	114.07.30~118.07.30	中放-活期額度\$57,000,000 元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台南創新園區分行	114.08.12~117.12.03	應收保證款項額度\$40,000,000 元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府城分行	115.02.10~116.08.09	中長期-活期額度\$30,000,000 元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保證 商業本票 契約書	國際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115.01.28~116.01.27	短放-活期額度\$78,000,000 元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26,397	950,185	-123,788	-13
非流動資產		2,348,378	2,434,381	-86,003	-3
資產總計		3,174,775	3,384,566	-209,791	-6
流動負債		404,907	595,169	-190,262	-31
非流動負債		889,084	1,031,446	-142,362	-13
負債總計		1,293,991	1,626,615	-332,624	-20
股本		1,550,951	1,550,951	-	-
資本公積		63,962	87,226	-23,264	-26
保留盈餘		207,518	58,301	149,217	255
權益總計		1,880,784	1,757,951	122,833	6
負債與權益總計		3,174,775	3,384,566	-209,791	-6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原因說明如下：					
1、流動負債：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主係 114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2、資本公積：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主係 114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 23,264 仟元。					
3、保留盈餘：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係 114 年度出貨台電亭置式變壓器 3,000 具，獲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淨額	925,483	696,439	229,044	32
營業成本	752,943	567,200	185,743	32
營業毛利	172,540	129,239	43,301	33
營業費用	101,357	57,771	43,586	75
營業利益	71,210	71,468	-25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8,562	(74,391)	182,953	-245
稅前淨利(損)	179,772	(2,923)	182,695	-6250
所得稅(費用)	(12,775)	(15,646)	NA	NA
綜合損益總額	166,997	(18,569)	185,566	-999

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原因說明如下：

- 1、營業利益：本年度與上年度之差異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年度業外為淨收入，主係本年度台電訴訟案已達成和解，迴轉估列之逾期罰款 141,00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所致。
- 3、稅前淨利(損)：本年度為稅前淨利，主係本年度亭置式變壓器出貨數量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近年來，業務發展以電機電力相關核心業務為主，持續投入研發符合台電公司規格之電機產品，並積極取得台電公司認證，增加參與標案資格，子公司(發電業)則持續發展太陽能光電，除投資建置太陽能電場外，也承攬太陽能工程案，惟其工程數量因建置發電容量不一與業務金額關連性不大。子公司(營造業)亦持續參與公共工程投標，開始投入建造。

三、合併現金流量

(一)最近(114)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 金額
項 目			
營業活動	288,714	129,168	159,546
投資活動	165,276	(275,946)	441,222
籌資活動	(459,868)	79,905	(539,77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114年度稅前淨利加回非現金有關之折舊後為獲利情形所致。			
2、投資活動：本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訴訟案之長期應收款收回所致。			
3、籌資活動：本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係營運資金尚充足，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近年現金流量為淨流出，但並無資金週轉問題。與銀行間都有良好的互動，營運資金若有不足，將由銀行融通資金，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未來一年度(114)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97,561	216,000	(200,000)	313,561	-	-
樂事綠能財務基礎說明：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預計營業額增加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計 216,000 仟元。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為預計銀行還款金額 200,000 仟元。					
(3)綜合上述，全年現金剩餘 313,561 仟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係以本業相關之產業及提昇營運綜效為考量，持有太陽能電廠之森欣能源、金來國際及群立發電穩定，獲利狀況良好，惟部分電廠可能受天災影響，支架需補強而修繕費用較高；另萬全營造已取得甲級綜合營造業等級，目前亦承攬社宅及原住民博物館等公共工程興建案。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營業項目	114年 本期(損)益
樂華投資(股)公司	轉投資業務。	2,357
樂事太陽能(股)公司	太陽能發電及相關設備安裝業務。	(685)
森欣能源(股)公司	太陽能工程承包及自建業務。	31,169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太陽能發電	7,699
群立能源(股)公司	太陽能發電	(2,127)
萬全營(股)公司	綜合營造	21,463

註：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之本期(損)益包含認利其子公司群立能源(股)公司投資認列損益。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息及兌換損益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22,715)
兌換(損)益淨額		-	-
營業收入		925,483	696,439
稅前損益		179,772	(2,923)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業收入比率(%)		(2.45)	(3.58)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損益比率(%)		(12.63)	(8.52)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比率(%)		0.00	0.00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損益比率(%)		0.00	0.00

2、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 (1) 向進口商採購議定價格時，改採多國貨幣計價原則，以控制成本、降低風險。
- (2) 與各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注意匯率波動，並即時採取適當之措施。

3、通貨膨脹方面：隨著油價高漲及天然資源之價格居高不下，公司在製造上所需原物料進貨成本增加，將透過成本反映及另尋原料供應因應，盡可能降低對損益之衝擊。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所訂定之政策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 3,000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近來資安事件頻繁，為確保資訊系統運作與使用能獲得穩定、安全之環境，本公司增加資安工具之購置，以預防入侵公司電腦。本公司也加強對內部員工資安宣導，定期舉辦內部資安宣導課程及進行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並請員工不隨意點選進入未知網站及釣魚信件，降低資安風險之發生。資安工具之購置雖增加公司之支出，但有效防止資安風險發生，更能降低公司因資安問題產生的重大損失，如製程機密外洩等。

2、產業間的合作近年來也有所變化，不再只是針對產品的價格、品質為考量基礎，公司的管理制度、營運或是資安等更是合作企業關心重視的要素，本公司近期與外國企業接洽，其對本公司資安或是企業永續執行情形也是有相當的要求及考量。經營團隊應隨時掌握客戶對供應商資格要求的條件，成為客戶願意合作的供應商，提高獲得訂單機會，提升獲利。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產業特性與一般製造業不同，零件之進貨廠商的選擇是依據所承攬的工程而定，各工程所用的上游材料不盡相同，部分契約中有指定特殊零組件，其餘則由長期合作之供應商所提供，彼此合作愉快。

2、銷貨

產品銷貨對象主要為台電公司電力或電機相關之客戶，工程銷售主要對象為公家單位新建工程標案之客戶。太陽能發電業，近幾年來，在政府政策大力推動之下，已帶動國內外相關業者及投資者紛紛投入，台電公司為配合國家長期經濟建設，均有擬訂長期之工程計畫，其採購係依既訂計畫實施，故本公司之營運狀況長期以來均維持穩定發展。

另本公司極積投入太陽能光電，配合產業趨勢及國家政策發展，提供環保能源，以擴增公司之營收業務來源。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與台電公司產生帳款爭議，本案於 114 年 7 月經台灣高等法院調解，雙方以 320,000 仟元達成和解，且雙方同意除調解筆錄所示之權利義務外，相關未決訴訟及相關合約其餘請求均拋棄，該款項已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全數收回，其他案件請參閱財報之附註。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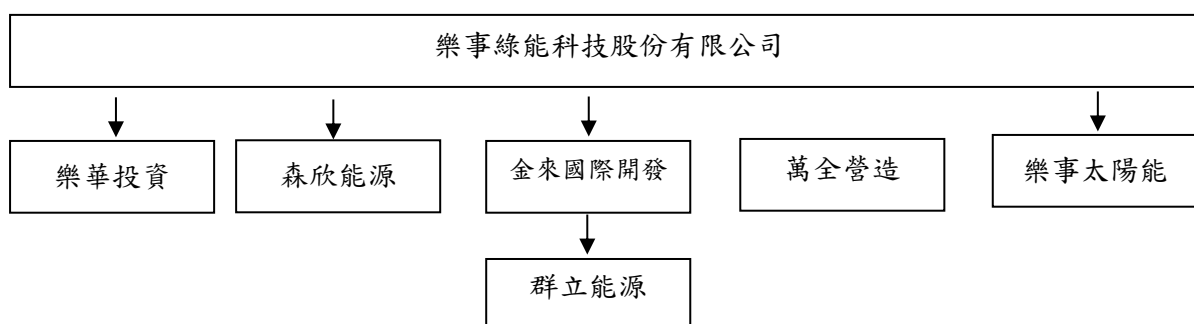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持有本公司股份及比例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樂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00,000	100%	22,000	—	—
樂事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6,000	100%	5,286	—	—
森欣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4,600,000	100%	846,000	—	—
金來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290,000	100%	225,220	—	—
群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2,900,000	100%	32,889	—	—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548,121	52.5%	63,000	—	—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樂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01.15	台南市北區成功路 114 號 7 樓之 1	22,000	一般投資業。
樂事太陽能(股)公司	104.07.21	同上	5,4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等
森欣能源(股)公司	105.07.25	同上	846,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等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103.01.02	同上	202,9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等
群立能源(股)公司	102.01.08	同上	29,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等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4.10.16	同上	143,774	綜合營造業等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樂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2,200,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鎔	2,200,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簡世昌	2,200,000	100%
	監察人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鄧春香	2,200,000	100%
樂事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546,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龍發	546,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鄧春香	546,000	100%
	監察人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鎔	546,000	100%
森欣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龍發	84,600,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楊文憲	84,600,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鎔	84,600,000	100%
	監察人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84,600,000	100%
金來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20,290,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鎔	20,290,000	10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鄧春香	20,290,000	100%
	監察人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龍發	20,290,000	100%
群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2,900,000	100%
	董事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鎔	2,900,000	100%
	董事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鄧春香	2,900,000	100%
	監察人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龍發	2,900,000	100%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美綺室內裝修工程(有) 公司 代表人：張譽瀚	2,875,475	20%
	董事	金城堡建材(股)公司	1,078,303	7.5%
	董事	美綺室內裝修工程(有) 公司 代表人：張甯涵	2,875,475	20%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介仁	7,548,122	52.5%
	董事	樂事綠能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鎔	7,548,122	52.5%
	監察人	速配鼎國際(股)公司	1,437,737	10%

(五)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樂事綠能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致力於提供電力相關設備器材製造、再生能源發電、綜合營造業及水電工程等服務。樂事綠能公司提供配電盤、氣體絕緣開關(GIS)、變壓器、比壓器、比流器及串聯電抗器等電力設備器材之製造。森欣能源公司、金來國際公司及群立能源公司持有太陽能發電設備發電及銷售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萬全營造公司承攬建築、土木、水電及統包等之工程服務。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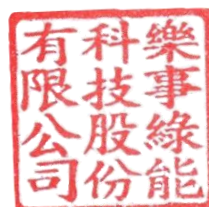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樂華投資(股)公司	22,000	24,746	119	24,627	0	-208	2,357	1.07
樂事太陽能(股)公司	5,460	3,041	90	2,951	0	-129	-685	-1.26
森欣能源(股)公司	846,000	1,680,049	792,942	887,106	145,680	51,325	31,169	0.37
金來國際開發(股)公司	202,900	283,466	67,854	215,611	41,258	13,740	7,698	0.38
群立能源(股)公司	29,000	31,214	3,929	27,285	1,705	-2,588	-2,127	-0.73
萬全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43,774	254,074	105,533	148,541	208,207	22,321	21,463	1.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樂事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介仁

